歷代職官表

一

10

叢書集成

初編

主編者
王雲五

商務印書館發行

歷代職官表

（一十）

永瑢等奉敕修纂

歷代職官表卷三十六

太醫院表

	太醫院院使	左右院判
三代	周醫師上士	周疾醫中士
秦	太醫令	太醫丞
漢	太醫令 太醫監	太醫丞
後漢	太醫令 尚藥監	太醫丞 太藥丞 太醫方丞
三國	魏太醫令	魏太醫丞
晉	太醫令	太醫丞
宋齊梁陳	太醫令	太醫丞 中藥丞
北魏	太醫令	
北齊	尚藥典御 尚藥監 中尚藥典御 太醫令	尚藥局丞 太醫丞
後周	太醫下大夫	小醫下大夫
隋	太醫令 尚藥奉御	尚藥直長 太醫署丞
唐	尚藥奉御 奉醫大夫 太醫署令	尚藥直長 太醫署丞
五季	翰林醫官使	
宋	醫官院使 判太醫局	醫官院副使 太醫局丞
遼	太醫局都林牙 太醫局使	太醫局副使
金	太醫院提點 太醫院使	太醫院副使
元	太醫院提點 太醫院使	太醫院副使 太醫院同知 太醫院簽院 太醫院同簽 太醫院判
明	太醫院使	太醫院判

御醫	吏目	醫士
周醫師下士		
侍醫		
侍醫詔醫待		
		醫工長
御師	太醫正	
尚藥局御師侍	太醫博士太醫助教	
尚藥局御師侍		
小醫上士中士	醫正上士中士下士	主藥士下
尚藥局侍御醫	醫博士醫助教	太醫署主藥
尚藥局侍御醫	太醫正醫博士醫助教	尚藥局主藥尚藥局司醫太醫署主藥
醫官醫學祇候	太醫局教授	
正奉上太醫副奉上太醫	太醫院管勾	長行太醫
	太醫院經歷太醫院都事	
御醫	太醫院吏目	

醫員
員醫
醫佐
尚藥局 醫佐 太醫署 醫工 太醫署 醫生
九科醫生 三科學生
十三科醫生

太醫院

國朝官制

太醫院院使。漢人一人。正五品。左、右、院判。漢人各一人。正六品。

掌醫之政令。率其屬以供醫事。員額順治元年、定。

御醫十有五人。初定正八品。雍正七年。升爲七品。用六品冠帶。吏目三十人。八品十五人。九品十五人。醫士四十人。用從九品冠帶。醫員三十人。以上俱漢人員額。

掌九科之法以治疾。曰大方脈、小方脈、傷寒科、婦人科、瘡瘍科、鍼灸科、眼科、口齒科、正骨科。自院使至醫士。皆以所業專科。分班侍直。給事宮中者。曰宮直。給事外廷者。曰六直。宮直於各宮外班房。六直於東藥房。各以其次更代。供使令焉。順治元年、初設御醫十人。吏目三十人。豫授吏目十人。醫士二十人。十八年、省吏目二十人。竝省豫授吏目員額。康熙九年、復置吏目、豫授吏目各十人、十四年、省吏目十人。三十一年、又省豫授吏目。六十一年、增置醫士二十人。雍正元年、復增置吏目十人。改豫授吏目爲吏目。七年、增御醫五人。八年、吏目改爲八品、九品者。各十五人。增置食糧醫員三十人。又有效力醫生。無定員。掌炙製之法以治藥。院使攷其術而進退之。又設教習廳。簡御醫、吏目、之能

者二人爲教習。以課醫人習醫焉。

歷代建置

三代

【周禮天官】醫師。上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二人。徒二十人。掌醫之政令。聚毒藥以供醫事。凡邦之有疾病者、有疕瘍者、造焉。則使醫分而治之。歲終則稽其醫事。以制其食。十全爲上。十失一次之。十失二次之。十失三次之。十失四爲下。鄭康成注醫師。衆醫之長。食醫。中士二人。掌和王之六食六飲六膳百羞百醬八珍之齊。凡食齊眡春時。羹齊眡夏時。醬齊眡秋時。飲齊眡冬時。凡和春多酸。夏多苦。秋多辛。冬多鹹。調以滑甘。凡會膳食之宜。牛宜稌。羊宜黍。豕宜稷。犬宜粱。雁宜麥。魚宜苽。凡君子之食恆放焉。疾醫。中士八人。掌養萬民之疾病。四時皆有癘疾。春時有痟首疾。夏時有痒疥疾。秋時有瘧寒疾。冬時有嗽上氣疾。以五味五穀五藥養其病。以五氣五聲五色眡其死生。兩之以九竅之變。參之以九藏之動。凡民之有疾病者。分而治之。死終則各書其所以。而入于醫師。瘍醫。下士八人。掌腫瘍潰瘍金瘍折瘍之祝藥劀殺之齊。凡療瘍以五毒攻之。以五氣養之。以五藥療之。以五味節之。凡藥以酸養骨。以辛養筋。以鹹養脈。以苦養氣。以甘養肉。以滑養竅。凡有瘍者。受其藥焉。獸醫。下士四人。掌療獸病療獸瘍。凡療獸病。灌而行之以節之。以動其氣。觀其所發而養之。凡療獸瘍。灌而劀之。以

發其惡。然後藥之養之食之。凡獸之有病者。有瘍者。使療之。死則計其數。以進退之。

【漢書藝文志】方技者。皆生生之具。王官之一守也。太古有岐伯俞拊。中世有扁鵲秦和。蓋論病以及國。原診以知政。

謹案。漢書司馬相如傳。詔岐伯使。尙方注引張揖曰。岐伯者。黃帝太醫屬。使主方藥也。徐堅初學記引郭璞巫咸山賦序曰。巫咸以鴻術爲帝堯之醫。是太醫之職。由來已久。故班固以爲王官之一守。特至周而其制始備耳。又周禮所載。王與卿大夫。則醫師治之。而疾醫但稱掌養萬民之疾病。其職似亦有差等。然疾醫僅中士八人。必不能徧治萬民之疾。當必大且危者。然後醫士治焉。其餘則受方於醫師。而未列職者。皆使分治。殆如今民間之醫。聽其自行治療。而不必盡官領之歟。

秦

【杜佑通典】秦有太醫令丞。主醫藥。

【史記扁鵲列傳】秦太醫令李醯。

【史記刺客列傳】侍醫夏無且。

謹案。左傳載春秋時良醫。如和緩之類。皆出於秦。是秦人多工醫術。故其設官亦備。據刺客傳所

記。是令丞以外。尙有侍醫。主提藥囊在殿上侍立。蓋卽如今之御醫也。

漢

【漢書百官志公卿表】奉常屬官。有太醫令丞。

【應劭漢官儀】太醫令。周官也。秩千石。丞、三百石。

【後漢書桓譚傳】董賢風太醫令眞欽。使求傅氏罪過。

【漢書王嘉傳】侍醫伍宏等。侍內案脈。

【漢書貢禹傳】侍醫臨治。【顏師古注】侍醫、天子之醫也。

【漢書藝文志】侍醫李柱國校方技。

【漢書百官公卿表】少府屬官。有太醫令丞。

【太平御覽】少府太醫令丞無員。多至數千人。

【王應麟玉海】少府有太醫令。太常復有令丞。蓋禮官之太醫。司存之所。少府之太醫。通乎王內。

【漢書外戚傳】上官桀妻父所幸充國。爲太醫監。

謹案。西漢太醫令丞有二。一屬太常。一屬少府。史不言其分置之由。以王應麟所言核之。其屬太常者。蓋如今太醫院之職。其屬少府者。則如今藥房官之隸於內務府也。至侍醫乃承秦舊稱。當

卽今之御醫。而王嘉傳之侍醫伍宏。董賢傳又稱爲醫待詔。疑爲一官而兩名。又李柱國亦侍醫。而隋書載其官。又作太醫監。疑亦以侍醫。遷爲此職。如今御醫升補院判之比。又外戚傳有女醫淯于衍。得入宮侍皇后疾。因搗附子合太醫大丸。以飲皇后。霍光傳則稱爲乳醫淯于衍。師古曰視產乳之疾者。殆漢時又有此等女醫。同隸於太醫令。以備諸科之一。特史未詳其制耳。

【後漢書百官志】太醫令一人。六百石。掌諸醫藥丞、方丞、各一人。藥丞主藥。方丞主方。右屬少府。

【劉昭後漢志注】漢官曰。員醫二百九十三人。員吏十九人。

【通典】漢有醫丞。有醫工長。

【徐堅初學記】司馬彪續漢書曰。東平王蒼到國病。詔遣太醫丞。將高手醫視病。

【後漢書方術傳】郭玉。和帝時爲太醫丞。

【裴松之三國志注】魚豢魏略曰。脂習除太醫令。與孔融親善。

【太平御覽】典論曰。中常侍張讓子奉爲太醫令。

【後漢書蓋勳傳】京兆高望爲尙藥監。

謹案。東漢太常屬官。無太醫令。惟少府有之。蓋視西京舊制。已有減省。而尙藥監一官。百官志亦不載。當卽西漢之太醫監也。

【史記倉公列傳】齊太醫先診病。

謹案倉公傳有齊太醫。又有齊王侍醫。蓋漢世諸侯王國。其設官多準天朝。今竝附識於此。又據劉昭補志注引漢官所載。當時百官府皆有官醫員額。疑其人雖分隸諸司。而考選補用。當亦由太醫主之。自唐以後。其法久廢。惟今刑部設醫士二人。由院簡送。六歲一更。更之日。稽其醫事之優劣。優者升吏目。劣者斥之。似與漢制頗爲相近云。

三國

【通典】漢太醫令丞屬少府。魏因之。

晉

【晉書職官志】宗正統太醫令史。及渡江。哀帝省并太常。太醫以給門下省。

【通典】太醫令。晉、銅印墨綬。進賢一梁冠、絳朝服。而屬宗正。

謹案晉書太醫令史。疑當作令丞。蓋傳刻有譌。據愍懷太子傳。有太醫令程據。是晉制實沿漢魏之舊。不應僅設令史也。

宋齊梁陳

【宋書百官志】太醫令一人。丞一人。隸侍中。

【南齊書百官志】太醫令一人。丞一人。屬起部。亦屬領軍。

【司馬光資治通鑑】齊明帝建武元年、海陵恭王有疾。遣御師瞻視。【胡三省注】御師、醫師也。以其供御。故謂之御師。

謹案南齊太醫屬起部及領軍。與宋制不同。杜佑以爲宋齊俱隸侍中者誤。至御師之稱。百官志不載。蓋卽太醫令所屬諸醫。當如今之御醫也。

【隋書百官志】梁門下省置太醫令。又太醫二丞中藥藏丞爲三品勳位。

【册府元龜】尙藥。自梁以降。皆太醫兼其職。陳如梁制。

【北史姚僧垣傳】僧垣仕梁爲太醫正。

謹案梁之太醫正。不見於百官志。當是太醫令屬官。殆天監以後始置。史所載。皆其初定之制。故未之及耳。其後隋大業中。於太醫署置正十人。蓋亦承梁制而設也。

北魏

【魏書官氏志】太醫博士。從第七品下。太醫助教。從第九品中。

【魏書藝術傳】周澹善醫藥。爲太醫令。李修爲前軍將軍。領太醫令。

【魏書徐謇傳】轉右軍將軍侍御師。

【魏書王顯傳】顯以醫術自通。召補侍御師。累遷廷尉、少卿。仍在侍御營進御藥。

【胡三省通鑑注】醫師侍御左右。因以名官。後魏之制。太醫令屬太常。掌醫藥。而門下省別有尚藥局侍御師。蓋今之御醫也。

謹案北魏太醫令。復隸太常。而門下省又有尚藥局。與漢之少府屬官。別置太醫令者。其制相合。嗣後歷代多因之。今太醫院專掌醫事。而內務府亦有內藥房主事、庫掌、等員。同司治藥。亦卽此例。但醫官通乎王內。其職守本屬相資。竝無區別。今故併繫於此。而仍互見於內務府篇云。

北齊

【册府元龜】北齊門下省統尚藥局。有典御二人。侍御師四人。尚藥監四人。總御藥之事。

【隋書百官志】後齊尚藥局丞二人。中侍、中省。有中尚藥典御及丞各二人。

【鄭樵通志】北齊曰太醫令丞。

【隋書百官志】後齊太常屬官。有太醫令丞。

【北史藝術傳】齊大寧二年、徐之才弟之範爲尚藥典御、又有尚藥典御鄧宣文。

後周

【通典】後周官品。正四命天官太醫、小醫、等下大夫。正三命天官小醫、醫正、瘍醫、等上士。正二命天

官醫正、瘍醫、等中士，正一命天官主藥、醫正、瘍醫、等下士。

【孫逢吉職官分紀】後周有主藥六人。

【隋書姚僧垣傳】周大象二年、除太醫下大夫。

隋

【隋書百官志】高祖受命。置門下省。統尚藥局。典御二人。侍御醫、直長、各四人。醫師四十人。太常統太醫署令二人。丞一人。太醫署有主藥二人。醫師二百人。藥園師二人。醫博士二人。助教二人。案摩博士二人。祝禁博士二人。煬帝分門下爲殿內省。統尚藥局。置奉御二人。正五品。直長貳之。正七品。又有食醫員、尚藥直長、四人。又有侍御醫、司醫、醫佐員。太醫又置醫監五人。正十人。

【陳振孫書錄解題】巢元方隋太醫博士。

唐

【舊唐書職官志】殿中省有尚藥局奉御二人。正五品下。直長四人。正七品上。書吏四人。侍御醫四人。從六品上。主藥十二人。藥童三十人。司醫四人。正八品上。醫佐八人。正八品下。按摩師四人。咒禁師四人。

【唐六典】龍朔二年、改奉御爲奉醫大夫。咸亨元年、復故。

【職官分紀】奉御掌合和御藥及診候之事。直長爲之貳。凡藥有上中下之三品。凡和藥宜用一君

三臣九佐。方家之大經也。必辨其五味三性七情。爲和劑之節。其用又有四焉。曰湯丸酒散。視其病之深淺所在而服之。凡合和御藥。與殿中監視其分劑。藥成先嘗而後進。

【唐六典】侍御醫掌診候調和。司醫、醫佐、掌分療衆疾。主藥、藥童、掌刮削擣篩。按摩師、咒禁師、所掌如太醫之職。

【新唐書百官志】太醫署令二人。從七品下。丞二人。醫監四人。竝從八品下。醫正八人。從九品下。

【舊唐書職官志】太醫令掌醫療之法。丞爲之貳。其屬有四。曰醫師、針師、按摩師、咒禁師。皆有博士以教之。其考試登用。如國子之法。凡醫師、醫工、醫正、療人疾病。以其痊多少而書之。以爲考課。藥園師以時種蒔。收採諸藥。

【唐六典】太醫署有府二人。史四人。主藥八人。藥童二十四人。藥園師二人。藥園生八人。掌固四人。醫師二十人。醫工百人。醫生四十人。典藥一人。針工二十人。針生二十人。按摩工五十六人。按摩生十五人。咒禁師二人。咒禁工八人。咒禁生十人。

【新唐書百官志】醫博士一人。正八品上。助教一人。從九品上。掌教授諸生。以本草甲乙脈經分而爲業。一曰體療。二曰瘡腫。三曰少小。四曰耳目口齒。五曰角法。針博士一人。從八品上。助教一人。針師十人。竝從九品下。掌教針生以經脈乳穴。教如醫生。按摩博士一人。按摩師四人。竝從九品下。掌

教導引之法以除疾損傷折跌者正之。咒禁博士一人。從九品下。掌教咒禁祓除爲厲者。齋戒以受焉。

謹案。唐沿隋制。於京師置藥園一所。擇良田三頃。取庶人子。年十六以上。二十以下。充藥園生。業成補藥師。令其種蒔諸藥。蓋因方劑中有應取鮮植者。故別種以儲用。其他則仍從所出州土採辦貯之右藏庫。如今直省歲解藥材之比。非盡取給於藥園也。又史載尚藥奉御二人。而新唐書藝文志。顯慶四年、奉敕編類本草者。有尚藥奉御許孝崇、胡子家、蔣季璋三人。殆亦隨時增減。不盡拘定額歟。

五季

【馬端臨文獻通考】五代時有翰林醫官使。

謹案。五季寺監諸屬官。多所裁併。而薛居正舊五代史陳元傳載。元以善醫擢用。又歐陽修新五代史扈載傳。亦有遣太醫視疾之文。是當時太醫之職猶存。特不隸於太常。與古制不同耳。

宋

【宋史職官志】殿中省總六局。掌藥局掌和劑診候之事。有典御。有奉御。有醫師。

【文獻通考】宋制。翰林醫官院使、副、各二人。竝領院事。以尚藥奉御充。或有加諸司使者。直院四人。

尙藥奉御六人。醫官、醫學、祇候、無定員。舊制翰林醫官使四人、副使二人、直院七人、尙藥奉御七人、醫官三十人、醫學四十人、祇候醫人十二人、其員猥多、寶元二年、始立使副、直院、尙藥、奉御、定員、醫官、醫學、無班位、以服色爲差、加同正官、至尙藥奉御者、或加檢校官、其直院則奉御及同正官皆爲之、多自醫官特奬而授、掌供奉醫藥及承詔視療衆疾之事。

【江少虞宋朝事實類苑】賈黃中中風眩卒。太宗切責諸醫。大搜京城醫工。凡通神農本草。黃帝難經素問。及善針灸藥餌者。校其能否。以補翰林醫學及醫院祇候。

【宋史職官志】太常寺太醫局。有丞。有教授。有九科醫生。額三百人。歲終則會其全失。而定其賞罰。太醫局、熙寧九年置、以知制誥熊本提舉大理寺丞單驤管幹、後詔勿隸太常寺、置提舉一、判局二、判局選知醫事者爲之、科置教授一、選翰林醫官以下、與上等學生、及在官良醫爲之。孝宗隆興元年、省併醫官。而罷局生。續以虞允文請依舊存留醫學科。不置局。權令太常寺掌行。紹熙二年、復置太醫局。局生一百員爲額。餘依未罷局前體例。仍隸太常寺。

【宋史選舉志】醫學初隸太常寺。神宗時始置提舉判局官。及教授一人。學生三百人。設三科以教之。曰方脈科、鍼科、瘍科。常以春試三學生願與者聽。崇寧間、改隸國子監。紹興中、復置醫學。以醫師主之。乾道二年、罷局而存御醫諸科。紹熙二年、復置局。

【文獻通考】崇寧元年、詔醫官有勞。轉皇城使。實及五年。方許除遙郡刺史。又七年。除遙郡團練。又十年以上。方許除遙郡防禦使。醫官有和安、成和、成安、成全大夫。保和大夫。保安大夫。翰林良醫。和

安、成和、成安、成全、郎、保和郎、保安郎、翰林醫正、翰林醫官、翰林醫效、翰林醫痊、翰林醫愈、翰林醫證、翰林醫診、翰林醫候、翰林醫學、舊諸司使副、有醫官使及副使、蓋自太醫丞直院轉醫官副使、敘遷年格、一同武官、但爲東班使額耳、政和初、既易武階、而醫官之名、亦遂易焉、凡十有九階、立和安大夫、視權使以易上、翰林良醫視醫官使、其和安郎以下視東副使、若醫官副使、則以醫正易之、舊額和安大夫至良醫二十員、紹興二年、五員、和安郎至醫官元額三十員、紹興二年、四員、醫效元額七員、紹興、二員、醫痊元額十員、今一員、醫愈至祗候、大方脈、元額百五十員、紹興、十五員而已、

【洪邁容齋隨筆】神宗立醫官額止於四員、及宣和中、自和安大夫至翰林醫官凡一百十七人、直局至祗候凡九百七十九人、冗濫如此、三年五月、始詔大夫以二十員、郎以三十員、醫效至祗候、以三百人爲額、而額外人免改正、但不許作官戶見帶、遙郡人並依元豐舊制、然竟不能循守也、乾道三年正月、隨龍醫官平和大夫、階州團練使潘攸、差判太醫局、請給依能誠例支破、邁時在西掖取會、能誠全支本色、因依誠係和安大夫、譚州觀察使、月請米麥百餘石、錢數百千、春冬綿絹之屬、比他人十倍、因上章極論之、乞將攸合得、請給令戶部照條支破、孝宗諭云、豈惟潘攸不合得、幷能誠亦合住了、卽日御筆批依、仍改正能誠已得眞俸之旨、旋又罷醫官局、

【李燾續資治通鑑長編】御藥院掌按驗祕方、和劑藥品、以進御及供奉禁中之用、至道三年、始置、

以入內供奉官三人掌之。或參用士人。

謹案。宋太常寺雖有太醫局。但主以醫學教授生徒。其掌醫之政令者。實在醫官院。故設有使副等官。正如今之太醫院也。至御藥院掌以方藥供御。當如今之內藥房。而中葉以後。多以宦官領之。攷之朝野雜記、隨隱漫錄、諸書。所司又在應奉禮儀。不專主方藥之事。故有詔命則監學士院草麻。駕出則夾輦左右。乃內臣近御者之職。蓋名雖存。而實已非矣。

遼

【遼史百官志】北面局官職名。有太醫局、都林牙局使。局副使。南面官翰林醫院。有翰林醫官。

金

【金史百官志】太醫院提點正五品。使從五品。副使從六品。判官從八品。掌諸醫藥。總判院事。管勾從九品。隨科至十人設一員。以術精者充。如不至十人。併至十人置。不限資攷。正奉上太醫。一百二十月陞除。副奉上太醫。不算月日。長行太醫。不算月日。十科額五十人。○御藥院提點從五品。直長正八品。掌御湯藥。明昌五年設。都監正九品。不限員。同監從九品。不常除。

謹案。太醫院之名。始自金代。而當時領於宣徽院。不爲分署。蓋猶沿前代太醫隸屬太常之遺制也。又有尙藥局。亦宣徽屬官。卽前代殿中監所統六局之一。而所司在茶果湯藥。不專醫事。今故

不列於此表焉。

元

【元史百官志】太醫院秩正二品。掌醫事製奉御藥物。領各屬醫職。中統元年、置宣差提點太醫院事。二十年、改爲尚醫監。秩正四品。二十二年、復爲太醫院。置提點四員。院使、副使、判官、各二員。大德五年、陞正三品。設官十六員。十一年、增院使二員。皇慶元年、增院使三員。二年、增院使一員。至治二年、定置院使十二員。正二品。同知二員。正三品。簽院二員。從三品。同簽二員。正四品。院判二員。正五品。經歷二員。從七品。都事二員。從七品。照磨兼承發架閣庫一員。正八品。令史八人。譯史二人。知印二人。通事二人。宣使七人。○御藥院秩從五品。掌受各路鄉貢。諸蕃進獻珍貴藥品。修造湯煎。至元六年、始置達嚕噶齊（解見戶部篇）一員。從五品。大使一員。從六品。副使三員。正七品。直長一員。都監一員。○御藥監秩從五品。掌兩都行篋藥餌。至元十年、始置。大德九年、分立行御藥局。掌行篋藥物。本局但掌上都藥倉之事。定置達嚕噶齊一員。從五品。局使二員。從五品。副使二員。正七品。○行御藥局秩從五品。達嚕噶齊一員。大使二員。副使三員。品秩同上。掌行篋藥餌。大德九年、始置。

【元史武宗本紀】至大二年三月、陞掌醫署爲典醫監。【仁宗本紀】至大四年四月、罷典醫監。

謹案太醫一官。歷代皆分隸於門下、殿中、諸省、及太常寺、宣徽院。其獨爲一署。無所隸屬。實自元

始。又別置御藥院。則當如今之內藥房。而御藥、典醫、諸監。復多所剏建。旋置旋廢。殊爲冗贅。又武宗紀載。至大中、中書省臣言。太醫院遣使取藥材於陝西、四川、雲南。費公帑。勞驛傳。乞禁止。從之。是當時立法未善。便院官得借以勞擾州郡。今制凡直省歲解藥材。由戶部收貯附庫。以時支用。其內藥房所需藥材。均按例給價。令藥商赴部領銀採辦。以生藥交進。院官詳驗。擇其佳者送藥房備貯。洵爲經久無弊矣。

明

【明史職官志】太醫院院使一人。正五品。院判二人。正六品。其屬御醫四人。正八品。後增至十八人。隆慶五年。定設十人。吏目一人。從九品。隆慶五年。定設十人。生藥庫、惠民藥局、各大使一人。副使一人。太醫院掌醫療之法。凡醫術各十三科。醫官、醫生專科肄業。曰大方脈。曰小方脈。曰婦人。曰瘡瘍。曰鍼灸。曰眼。曰口齒。曰接骨。曰傷寒。曰咽喉。曰金鏃。曰按摩。曰祝由。凡醫家子弟。擇師而教之。三年五年。一試再試。三試乃黜陟之。凡藥辨其土宜。擇其良楛。愼其條製而用之。太祖初、置醫藥提舉司。設提舉。從五品。同提舉。正六品。副提舉。從七品。醫學教授。正九品。學正官醫提領。從九品。尋改爲太醫監。設少監。正四品。監丞。正六品。吳元年、改監爲院。設院使。秩正三品。同知正四品。院判正五品。典簿正七品。洪武六年、置御藥局于內府。始設御醫十四年、改太醫院爲正五品。設令一人。丞一人。吏目一人。屬官御醫四人。俱如文職授散官。二十二年、復改

令爲院使、丞爲院判。

【明會典】御藥房。嘉靖十五年、改爲聖濟殿。擇術業精通者供事。

【明史方術傳】許紳初供事御藥房。嘉靖改元。授御醫。屢遷太醫院使。受知于世宗。連加通政使、禮部侍郎、工部尚書。並領院事。

謹案。周禮醫師。以上士爲衆醫之長。而疾醫、瘍醫、等。以中、下士佐之。蓋醫之政令。聽於冢宰。醫師等皆以其職屬焉。故祿秩至三命而止。西漢太醫令。千石。隸太常少府。而統於丞相御史。葉時禮經會元。謂其猶有周官遺意。北魏及周齊徐之才、周澹、王顯、姚僧垣、等。咸以醫著至位歷僕射爵爲公侯。頗見褻濫。然之才等本由儒吏見用。與專以一技登進者有殊。自宋之末季。廣置醫官。名目繁穴。其久次者。至寵以州郡防禦團練之職。而周密癸辛雜識。有御診王承宣。則又可加至承宣使。甚者如岳珂程史所載。醫師王繼先。積官留後。與秦檜表裏。勢焰大張。諸子至列延閣。金紫盈門。紀綱凌替。至此已極。元代太醫院。雖獨爲一署。而據宦官列傳。李邦寧以禮部尚書提點太醫院。尋又加大司徒領太醫院事。是則又以閹豎典司。公然位列公台。尤爲乖繆。明則若許紳以供奉之勞。至加以尚書職銜。亦同此弊。國家董正治官。太醫諸員。各執藝入直。恪共厥事。院使院判。閒有蒙特旨加銜者。不過至三四品。而內藥房以內務府大臣管理。程式有定。視周典更爲詳

慎矣。

歷代職官表卷三十七

內務府表

	內務府總管大臣
三代	殷六府 周天官宰 冢宰 宮正 宮伯 內宰
秦	少府
漢	少府
後漢	少府 卿
三國	少府 卿
晉	少府 卿
宋齊梁陳	少府 卿
北魏	少府 卿 太府 卿 少卿
北齊	太府 寺
後周	左宮 伯中 大夫
隋	殿內 監 少監 少府監 監 少監
唐	殿中 監 少監 少府監 監 少監
五季	少府 監 宣徽院 南院 北院 使
宋	殿中 監 少監 少府監 監 宣徽院 南院 北院 使
遼	北院 南院 宣徽院 使 副使
金	殿前 都點檢 宣徽司 右宣徽使 左宣徽使 少府監 少府監
元	大都 留守 司 轄 所
明	

堂	郎	中	主	事
				宮下士正 宮下士伯
				少府丞
				少府丞
				少府丞
				少府丞
				小宮左士 下宮大伯 夫小右 宮上士伯
				殿內監丞 監少府丞
				殿中監丞 監少府丞 監丞令
				殿中丞
				殿中丞 丞少府
				知院北 院南 宣徽院使 同宣徽使 事
				同知簽宣徽院事 判官 少府監丞

廣儲司	郎中	員外郎	主事
中士 上士 天府 下士 掌皮 下士 中士 司裘 中士 內府 中士 上士 玉府 士 士 夫 下士 太 下 上 大府			
令丞 御府 尚冠			
令丞 御府			
丞府 中令 御令 守官			
令藏 府丞			
令丞 御府			
令丞 御藏 丞府	左令 中右	黃	
藏左 令右 上令 丞庫 中令 丞黃 御丞府			
統都 局衣 主丞 令右藏 黃丞藏 丞署 左令藏			
中士 內府 玉府 上士 內府 玉府 太府 夫府 中府 太 大府			
御典 局衣 尚丞 令藏 黃右 左令 局丞 御藏 局令 內府			
御奉 局衣 尚丞 令藏 黃右 左令 御府 丞 局令 內府			
庫使 祇候 庫使 奉宸 庫使 內藏 典御 尚衣			
司宸 奉			
監都 庫使 副使 庫藏 內使 副使 點提 局衣 尚			
點提 監瓢 章監 尚監 監中 利用 使 使 點副 庫大 內提 藏			
十庫 運庫 內丞 用庫 府供 監內 尚衣			

御茶膳房總管大臣

宰夫
下大夫

主膳
中大夫

尚茶尚膳正副侍衛主事

膳上中下庖內中下亨
夫士士士人饔士士人士

尚食

太官令丞
長庖人丞

太官令丞左湯丞丞果

尚食監

太官令丞

尚食中食

尚食典丞中食御
尚食御典丞

少部士士內中典
膳上中膳庖士中

尚食典御局內食令
局尚

尚食局御
奉

司膳使

尚食尚典
食醞御

尚食局監
都

尚食尚大副
食醞使使

尚膳監御房御房
膳茶酒

御藥房主事內管領
太醫令 丞
太醫令 丞丞 方
尚藥監
嘗藥監
尚藥監 丞御 尚藥監 中尚藥 御藥典丞
尚藥局 典御 侍御 醫
尚藥局 奉御
尚藥御典 勾藥院 當官
尚藥局提 點使 副使 御藥院 提點
尚藥大使 副使
御藥房

都虞司郎中員外郎主事
甸司士 下腊士人 下廛士人 中迩士人 下掌士炭
左弋 居室丞 都令水丞 鈎長水丞 令尉盾丞 尉飛 尉飛 都水丞
水衡都尉
水衡典虞
炭庫令 柴署丞
水衡都尉
鈎盾令
典給署官
柴炭局副使
惜薪司

督	監	造	織
			典絲典宝下士
			東織西織令織令丞室丞三官齊服官
			涇州雍州等絲局丞令
			司中夫工上司縫下縫大織小織工士工士
			綾院裁院文院監錦造繡官
			文署丞令繡
			杭州黃池建康織局使大染使副副相官
			織造

會計司郎中員外郎主事
職職職上中司司上中 內幣歲士士會書士士
上大夫中計 士夫下大部
審 司計
官監點監副承 籍提監監
都監 知

內管領	內管領副	內管領
宮人 中士 下士		
尚沐 尚席		
內者 令丞 內左 官右		
內署 令		
領左 右局		
內局 令僕 丞局 令闈 宮丞 局令		
內局 令僕 丞局 令闈 宮丞 局令		
承應 小局 底		
近侍 局提 點使 副使 宮提 局闈 點使 副使		
內官 監		

掌儀司郎中員外郎主事
內宰 上士 中士 小臣 上士
尚書
尚書 中書 謁者
殿中監
殿中監
殿中監
殿中 局殿 監殿中
掌式 上士 中士
殿內 局監
內謁 者監
合同 憑司 由
司禮 監

行宮總管苑副千總

判行署副部宮諸
官宮諸部署都行

府總雲府總尚
管需　管供

目	頭	領	統	處	狗	鷹	養
							狗監
							奉御
							狗坊
							鷹坊
							鷂坊
							鶻坊
							鷂坊
							使
							使
							鷹副坊
							使
							使
							鷹副點坊

慎刑司郎中員外郎主事
小宰所掌
掖庭局令
若獄令盧丞永令苍丞掖令庭丞
掖庭令丞暴室丞若獄官盧
掖庭令丞
暴室令丞
掖庭監
掖庭局令
掖庭局令

營造司郎中員外郎主事

匠人

尚方令將作少府

考工室令左丞右丞

左右司令丞

司司司司木土水皮士夫士匠士上大下上內上等

修內司裁造使副使署丞

提舉作右八司作左八司修內司祇應司器物局

養心殿造辦處郎中員外郎主事

令尚
丞方

令尚
丞方

令尚中左
丞方三右

令尚右中
丞方三左

局金作令細令中方右方左
令銀堂丞作　署令尚令尚

令細令尚中左
丞作丞方三右

士夫下玉司
上大等金

丞方內
令尚

丞方中
令尚

當所造官院文
官鈞作　監思

丞署文丞署尚丞點司祗
令思　令方　令提應

丞署尚
令方

局銀
作

慶豐司郎中員外郎主事

牧人下士　牛人中士　羊人下士

犧令
廩人

上林郎

東西司牛羊

典牧　典牲　典駝　典羊　士等　士下

司牛羊

牲人

各司庫掌催官
直長
直長主掌監錄固簿作事
宣徽都押殿管幹掌庫官勾中官庫典
直長都監同監

各司筆帖式

令史
書令史

令史
書令史

管勾

謹案內務府爲聖朝特創超越萬古之經制前代職事有散在各官者謹詳攷而著之于表至官由特設無可比例如寧壽宮中正殿雍和宮御書處武英殿修書處諸職以及咸安宮景山官學納銀莊官房租庫諸事務皆前古所未有今竝於表中闕之以見我聖朝創制設官非前代所可企及至如三旗護軍營統領參領護軍校等職設官與八旗護軍營同歷代建置已見八旗護軍營表茲亦不重著焉

內務府上

國朝官制

內務府總管大臣無定員。以侍衛府屬郎中內三院卿簡用。或以王公內大臣。尚書。侍郎。兼攝。初。品級無定。乾隆十四年。定爲正二品。

掌理內府之政令。凡職員選除。財用出入。宴饗祭祀。膳羞服御。賞賚賜予。刑罰工作。教習訓導之事。皆綜理而受其成。凡直宿日派總管一人。如因事不能入直。以郎中代之。所屬廣儲、會計、掌儀、都虞、愼刑、營造、慶豐、七司。及諸衙門。上駟院、奉宸苑、武備院、並隸焉。國初置內務府。順治十一年。改置十三衙門。曰司禮監、尚方司、御用監、御馬監、內官監、尚衣監、尚膳監、尚寶監、司設監、兵仗局、惜薪司、鐘鼓司、織染局。十八年。並裁。仍設內務府。以大臣總管。

堂郎中一人。正五品。堂主事二人。正六品。堂筆帖式三十八人。內一人委署主事。兼司缺筆帖式四人。

堂郎中、主事。掌治堂事。凡府屬文職陞補。武職兼都虞司。及章奏文移皆隸焉。康熙四十二年。設郎中一員。後省。雍正十三年。復設堂主事。康熙十六年。設委署主事。雍正元年設。後省。乾隆二十二年復設。即以筆帖式補放。給與六品虛銜。不出缺。各司主事。委署主事。裁缺皆同。筆帖式。掌理文案。順治十八年。設十六員。以後陸續增設至三十八員。各司筆帖式。因其事之繁簡以定額。皆先後裁缺。兼司缺筆帖式。雍正四年設。

廣儲司總管六庫郎中二人。部員兼管六庫郎中二人。郎中四人。員外郎十二人。部員兼庫員外郎六人。從五品。主事一人。委署主事一人。司庫十二人。正六品。無品級司庫十二人。筆帖式二十六人。

總管六庫郎中。掌總核六庫出納事務。郎中、員外郎、主事。掌分理各庫。部員兼庫郎中、員外郎。掌兼綜庫事。以資糾查。司庫掌儲藏出納。初名御用監。順治十八年。分爲銀庫、皮庫、緞庫、衣庫。康熙十六年。改定爲廣儲司四庫。二十八年。分設磁庫、茶庫。共爲六庫。郎中初設三人。雍正十三年增設總管郎中二人。員外郎初設八人。康熙二十八年。增四人。部員兼庫郎中、員外郎。乾隆三十三年設司庫。康熙九年。設八人。二十八年。增四人。無品級司庫。康熙四十四年、設。自後陸續增設。

寧壽宮管理事務郎中二人。員外郎二人。主事一人。委署主事一人。筆帖式四人。學習筆帖式四人。內管領二人。正六品。

郎中、員外郎、主事。掌稽查看守寧壽宮陳設。輪流直宿。及造具檔冊之事。內管領。掌分地掃除。乾隆四十年。以寧壽宮地方緊要。派內務府大臣二人專管。竝設立郎中、員外郎、主事、筆帖式、內管領、等員。以專司其事。其檔籍清冊。鈐用廣儲司印。四十四年、增設委署主事一人。學習筆帖式四人。

織造監督江寧府、蘇州府、杭州府、各一人。內府司官內奏簡帶原銜管理。司庫各一人。筆帖式各二人。庫使各二人。

掌分司所駐劄地方。供奉上用段疋。及應用官用段疋。皆監視而督理之。歲終奏銷。造冊呈內務府。

以副册送廣儲司察覈。順治初年。設三處織造官監督、筆帖式、庫使、各一人。三年一代。十八年。定一年更代。康熙元年、各增庫使一人。二年。奏定三處織造。不限年更代。各增筆帖式一人。六年。各增庫使一人。

會計司郎中二人。員外郎六人。主事一人。委署主事一人。筆帖式二十六人。催長五人。

掌核理內府帑項出納之數。及莊園地畝。戶口徭役。定其籍而受其要焉。初名內官監。順治十七年、改爲宣徽院。康熙十六年。改定爲會計司。初設郎中三人。康熙三十八年。裁一人。雍正元年。復設一人。乾隆四十年。裁一人。員外郎額。順治十七年。定。初設催總八人。後裁。尋復設五人。後改爲催長。

內管領掌關防一人。於各司院郎中內揀選兼管。協理關防事務二人。於各司院員外郎內揀選兼管。內管領三十人。正五品。副內管領三十人。正六品。筆帖式八人。

內管領、副內管領、掌承應內廷洒掃糊飾。官三倉出納。酒菜器皿。皆司之。並管理該管領下戶口田產。官員俸餉。兵丁錢糧之收發出入。國初設內管領四員。順治間。增十六員。康熙二十三年。每管領下增設副內管領一員。嗣後陸續增置。有官三倉、酒醋房、青菜庫、外餑餑房、車兩庫、家伙倉、蠟備倉、冰窖、蠟票蘇拉處、諸專司之事。雍正元年。以一員管理關防。二員協理關防事務。乾隆十五年。以各司院郎中揀選一員。掌理關防。員外郎二員。協理關防事務。其掌關防之內管領。仍專司本管領之

管理三旗納銀莊郎中一人。員外郎六人。委署主事一人。筆帖式十有二人。

事。

掌三旗各莊之糧稅徵收。治其賞罰。與其優恤之事。初由三旗各佐領管理。康熙三年。設員外郎六人專管。十六年。隸會計司。雍正元年。另設衙門。置郎中一員。乾隆元年。設主事一人。後裁。

掌儀司郎中二人。員外郎八人。主事一人。委署主事一人。筆帖式二十一人。司俎官五人。正六品。贊禮郎十有七人。六品頂帶。食七品俸。

掌內府祭祀筵宴。禮儀樂舞之事。初名禮儀監。順治十七年。改爲禮儀院。康熙十六年。改定爲掌儀司。初設郎中三人。員外郎八人。康熙三十八年。裁郎中一人。司俎官初爲司胙官。設四人。後增設一人。並改爲司俎。贊禮郎初設十二人。雍正十年。增五人。又有樂部郎中、員外郎、等官。別見樂部篇。

御茶膳房總管大臣。無定員。尚膳正、尚茶正、頭等侍衛各一人。二等侍衛各二人。尚膳副、尚茶副、三等侍衛各二人。尚膳三等侍衛四人。藍翎侍衛七人。尚茶三等侍衛三人。藍翎侍衛四人。主事一人。委署主事一人。筆帖式十有二人。

掌敬設上用茶品。供奉御饌。及供應賜茶筵宴之事。初設飯房總領、茶房總領、各三人、飯上人三十五人。茶上人十七人。康熙二十八年。定飯上人委署總領一人。雍正元年。定飯房、茶房、總領。俱授爲

二等侍衛。飯上人授三等侍衛六人。藍翎侍衛七人。茶上人授三等侍衛三人。藍翎侍衛四人。又定茶房侍衛內委署總領一人。乾隆八年。定飯房、茶房、二等侍衛內。各授一等侍衛一人。十五年。改飯房爲外膳房。二十四年。改飯房總領爲尙膳正。副總領爲尙膳副。茶房總領爲尙茶正。副總領爲尙茶副。雍正二年。設主事一人。

中正殿管理事務員外郎二人。筆帖式四人。內務府三人。外旗蒙古一人。

雍和宮管理事務郎中一人。員外郎一人。筆帖式三人。

掌造辦佛像。供應念經事務。中正殿員外郎。康熙三十六年設。雍和宮郎中等員。乾隆九年、以司官兼管。十六年。定爲額設。

咸安宮官學管理事務大臣一人。協理事務大臣一人。以內大臣簡派兼充。滿漢總裁六人。以翰林院官充。滿二人。漢四人。管理事務郎中二人。員外郎二人。筆帖式一人。滿洲教習十三人。繙譯六人。清語三人。弓箭四人。漢人教習九人。官學生一百一十人。蒙古學總裁二人。管理事務司官二人。教習二人。官學生二十四人。

景山官學兼管事務司官五人。以郎中員外郎派充。滿洲教習九人。漢人教習十二人。官學生三百八十八人。

景山官學。掌訓迪內府三旗之俊秀。教之書射。以作興人材。康熙二十四年立。咸安宮官學。凡內府三旗、八旗、滿洲、蒙古、之優穎者皆與焉。雍正七年立。乾隆元年。定咸安宮官學生。內務府留三十人。

增設八旗、滿洲、各十人。十三年。增設蒙古官學員額皆陸續增定。

御藥房兼管司官二人。內管領一人。主事一人。委署主事一人。副內管領二人。庫掌二人。七品職銜。食八品俸。委署庫掌二人。筆帖式十二人。

掌詳愼供用藥劑和合丸散之事。順治十年、設以總管、首領、太監管理。康熙三十年。改歸府屬。員額陸續增置。

都虞司郎中二人。員外郎五人。主事一人。委署主事一人。筆帖式二十六人。催長八人。

掌府屬武職陞補及三旗禁旅訓練遣調。供應畋漁之禁令。初名尙膳監。順治十八年。改爲採捕衙門。康熙十六年。改定爲都虞司。初設郎中三人。員外郎五人。後各裁一人。

內務府鑲黃、正黃、正白、三旗護軍營。護軍統領各一人。正三品。護軍參領各五人。三品職銜。食五品俸。副護軍參領各五人。四品職銜。食五品俸。扎雀翎委署參領各三人。五品職銜。食護軍校錢糧。前鋒委署參領各二人。五品職銜。食護軍校錢糧。鳥鎗護軍校各二十人。正六品。六品翎長。從六品。舊營護軍校各十三人。前鋒護軍校各二人。前鋒戴藍翎委署護軍校各二人。正七品。舊營戴藍翎委署護軍校各五人。筆帖式各十人。

圓明園內務府三旗護軍營。夸蘭大一人。三品職銜。食四品俸。護軍參領各一人。副護軍參領各一人。護軍校各三人。副護軍校各一人。筆帖式四人。

護軍營統領、參領、等官、掌率其屬、以宿衛宮禁、導引扈從、及訓練察班之事、國初每旗編爲五甲喇、設參領一人、順治九年、立鳥鎗營、每旗添設參領、委署參領、護軍校、等員、十三年、鳥鎗護軍、撥回舊營、以委署參領爲副參領、乾隆十三年、立前鋒營、設前鋒委署參領、護軍校、等員、圓明園內三旗護軍營夸蘭大、及參領等官、掌率其屬、以翊衛園苑、及訓練稽察之事、雍正三年、以京城內護軍營分駐、設參領、護軍校、等員、九年、設執掌關防夸蘭大一員、

熱河行宮、總管二人、初制、正五品、乾隆三十五年、定爲正四品、其由尚書、都統、內務府簡放者、仍各帶原品職銜、苑副四人、正五品、千總十一人、正六品、副千總二十二人、喀喇河屯、長山峪、兩間房、巴克什營、中關、波洛河屯、吉爾哈朗圖、阿穆呼朗圖、張三營、等處行宮、千總各一人、副千總各一人、王家營、釣魚臺、黃土坎、十八理汰、等處行宮、副千總各一人、溥仁寺、普樂寺、安遠廟、普陀宗乘廟、殊像寺、千總各一人、副千總各一人、普寧寺、須彌福壽廟、千總各一人、副千總各二人、廣安寺、羅漢堂、把總各二人、

行宮總管、苑副、掌總理翊衛各處行宮、及陳設稽察之政令、千總、副千總、把總、掌典守陳設、稽查內園、董率掃除之事、熱河總管、康熙四十二年設、苑副、乾隆三十五年設、各處千總、康熙四十一年以來、陸續增設、

養鷹鶻處管理事務三人、以王公、御前大臣、侍衛、等官管理、協辦事務兼鷹上統領二人、副都統一人、二等侍衛一人、藍翎侍衛頭領

五人。六品職銜副頭領五人。筆帖式三人。內養狗處頭目二人。兼三等侍衛一人。兼藍翎侍衛一人。副頭目二人。外養狗處頭目六人。副頭目六人。筆帖式三人。

掌飼養鷹狗。隨圍進哨。以供蒐畋之事。國初設立鷹房、鶻鶻房。乾隆十一年。改爲養鷹處、養鶻鶻處。三十七年。裁養鴉鶻處。其員額轉補鷹上養狗處員額。國初定。

愼刑司郎中二人。員外郎四人。主事一人。委署主事一人。筆帖式二十人。

掌府屬刑名。審讞定擬之事。凡審擬罪案。皆依刑部律例。其有情罪重大者。移咨三法司會審題結。初名尙方司。順治十二年。改爲尙方院。康熙十六年。改定爲愼刑司。員額順治以來。前後增定。

營造司郎中二人。員外郎八人。主事一人。委署主事一人。筆帖式二十六人。

掌繕修工作。及薪炭陶冶之事。所屬有六庫、三作。曰木庫。司物材。曰鐵庫。司鑄造鐵器。曰器皿庫。司藤竹木器。曰柴庫。司薪柴。曰炭庫。司煤炭石灰。曰房庫。司涼棚席篷蓆麻。曰鐵作。司打造鐵器。曰花爆作。司造烟火花爆。曰油漆作。司繪塑。六庫各設庫掌、庫守。三作皆設司匠、領催。皆未入流。惟鐵作司匠。給八品虛銜。初名惜薪司。順治十八年。改爲內工部。康熙十六年。改定爲營造司。初設郎中三人。後裁一人。員外郎六人。後增二人。

官房租庫值年總管內務府大臣一人。郎中一人。員外郎三人。以各司兼管。筆帖式七人。庫掌一人。

掌內外城官房之租課。案月征收。以供營造司之用。初屬營造司管理。康熙六十二年立租庫各員額。乾隆三十六年。以內府大臣值年管理。

御書處管理事務大臣一人。兼管郎中、員外郎、無定員。監造一人。六品職銜。食七品俸。署監造一人。七品職銜。食八品俸。署庫掌三人。

掌敬刊御筆裱搨之事。員額康熙四十九年定。監造、庫掌、品級。乾隆四十三年定。

武英殿修書處管理事務王大臣一人。監造二人。庫掌四人。署庫掌六人。筆帖式四人。

掌繕刻裝潢各館書籍。及宮殿陳設書籍之事。員額康熙十九年定。監造、庫掌、品級。乾隆四十三年定。設有總裁二人。提調二人。由總裁於纂修內奏充。纂修十二人。由總裁以翰林院編修檢討庶吉士等官揀派奏充。

養心殿造辦處郎中三人。員外郎二人。主事一人。委署主事一人。庫掌六人。六品。司匠十三人。正八品。筆帖式十五人。

掌造辦供御物件。監督工作。管理儲藏之事。初設造辦活計處管理事務。無定員。乾隆二十四年定設員額。

慶豐司郎中一人。員外郎八人。主事一人。委署主事一人。筆帖式十五人。廄長十人。廄副十九人。

掌蕃息牛羊羣牧。供用考成之事。順治初年。設內牛圈三。於西華門外。設外牛圈三。供乳餅圈一。於

南苑設羊圈六於豐臺管理牛隻羊隻各設員外郎三人及廳長、筆帖式、等員康熙十六年歸併掌儀司管理二十三年設慶豐司置郎中二人增置員外郎四人主事一人不隸內務府雍正元年歸併內務府管理四十年裁郎中一人員外郎二人

謹案內務府之制以七司各掌府事其餘分建衙門並鑄給關防印信統轄于總管大臣而不與七司相隸屬唯是事類相近允宜依次分求如寧壽宮事務檔冊用廣儲司鈐印監督織造則段庫郎中察覈內管領之錢糧納銀莊之奏銷皆由會計司辦理御茶膳房中正殿雍和宮管理事務皆掌習禮儀之事而官學藥房附焉官房租庫本由營造司分設御書處武英殿修書處養心殿造辦處均掌內廷書籍典冊修造之事茲並遵大清會典成例以類序次唯內三旗護軍營圓明園護軍營暨各行宮千總會典序官別著于武職篇而奉行則例仍載于都虞司卷中以府屬武職陞遷諸事均隸都虞司也茲並從類敘于七司之後至府屬之三院則別自爲篇焉

歷代建置

謹案曲禮載殷制先五官次六府此府名之所由起周官冢宰之屬有內府內宰此內務之名之所由起詳攷冢宰之屬以宮禁親近之職爲首重故宮正宮伯以掌宿衛膳夫至冪人以掌飲食宮人幕人以掌寢處大府至外府以掌蓄藏司會至職幣以掌會計而內宰以下則皆綜理內職

閹豎閹寺婦職女功無不司之于是自王及后世子之飲食服用以至宮闈內外親近人主左右者一舉而歸之冢宰所以肅正紀綱而無逢迎消蝕之弊自西漢時猶遵成周遺意中書宦者盡屬少府凡服御之職必選經明行修者爲之而統攝之以丞相御史至東漢時始多用宦官分主飲膳服飾而古意漸失隋唐以後立內侍省人主起居飲食之重不揆之大臣任之士人而悉委之於奄豎其弊始益滋矣至供御之官列代變更分合之故猶可詳攷蓋漢立少府水衡專主天子之奉養東漢則并水衡於少府而三國晉宋以後因之自曹魏始立殿中監以後代有其職蕭梁始立太府卿以掌庫藏而陳因之少府始專主工作之事北魏又廢少府專立太府而殿中監則仍其舊北齊以殿中監之六局改隸于門下省後周倣成周以制官奉御諸職多在天官冬官中隋初立門下省太府卿煬帝改設殿內省復分立少府而內侍省之統轄漸廣唐之殿中內侍二省太府少府二卿與隋制不大相殊而宦官任重至侵將相之權矣宋立宣徽院爲親近之職而漢少府之事仍領于二省二卿遼北面有御帳著帳諸官南面則仍唐制金有太府少府無殿中監而有殿前都點檢司其內侍不別立省盡隸之宣徽院中法意最爲近古至明代而諸職盡去唯立宦官二十四衙門禁近要務唯有奄豎得專制之而古意于是盡失不獨成周良法無可追溯即漢唐少府之制亦無復存焉者矣恭惟聖朝龍興之始剏立內務府以鑲黃正黃正白三

旗親近之臣專司其事定鼎以來初亦設十三衙門以內監供職順治十二年六月監於前代內豎擅權之弊命立鐵牌嚴切申諭永遠禁革仍立內務府特簡內大臣爲總管七司三院綱紀肅而職掌昭內侍職制則惟使之供給洒掃之役毋得任事而亦皆統攝于總管大臣蓋至聖朝而周漢之制盡復法度之精詳規模之宏遠尤爲超越萬古今詳攷列代職官之近于內務府者分繫篇中而總括其沿革之大概于此其內監職制執掌亦附著卷後不復別爲一篇焉

三代

【禮記曲禮】天子之六府曰司土司木司水司草司器司貨典司六職【鄭康成注】府主藏六物之稅此亦殷時制也周則皆屬司徒

謹案六府之制見于殷時以主六物之儲藏鄭注謂周屬司徒蓋如今戶部之三庫但殷五官既有司徒而復別設六府則在殷時固不爲司徒之掌而與今之內務府相近矣故與戶部三庫篇互見焉

【尚書立政】虎賁綴衣趣馬小尹左右攜僕百司庶府【孔安國傳】綴衣掌衣服左右攜持器物之僕百官有司主劵契藏吏【蔡沈集傳】此侍御之官也小尹小官之長攜僕攜持僕御之人百司若司裘司服庶府若內府太府之屬

謹案。尚書立政。有百司庶府。又有表臣百司。蓋表者對裏之稱。內百司謂裏臣。外百司謂表臣也。立政稱文武克俊有德。三事而外。必首及于綴衣、趣馬、之屬。其後周公制禮。以宮禁之職。首屬冢宰。有由來已。國朝刱定內務府。與成周百司庶府之義。千載合揆。今列尚書立政文于卷首。而周禮諸職。則以次分列于後。

【周禮天官】宮正。上士二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四人。徒四十人。掌王宮之戒令糾禁。以時比宮中之官府次舍之衆寡。爲之版。以待夕擊柝而比之。國有故。則令宿。其比亦如之。辨內外而時禁。稽其功緒。糾其德行。幾其出入。均其稍食。去其淫怠。與其奇衺之民。會其什伍。而教之道藝。月終則會其稍食。歲終則會其行事。凡邦之大事。令于王宮之官府次舍。無去守而聽政令。春秋以木鐸修火禁。凡邦之事蹕宮中廟中則執燭。鄭康成注宮正主宮中官之長。○宮伯。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一人。史二人。胥二人。徒二十人。掌王宮之士庶子。凡在版者。掌其政令。行其秩敘。作其徒役之事。授八次八舍之職事。若邦有大事作。宮衆則令之。月終則均秩。歲終則均敘。以時頒其衣裘。掌其誅賞。

謹案。成周官制。凡王之服御飲食燕好賜予。皆分設官職。而統屬于太宰。所以合宮府爲一體也。宮正爲王宮官之長。掌比宮中之官府。宮伯掌王宮之士庶子。此在今時爲內務府大臣。及領侍

衞大臣之職。其所以秩止於上士、中士、下士者。則以冢宰統臨於上。而諸官爲專司。故不疑其秩之輕也。內務府大臣。職任優重。實爲周冢宰之所統。而宮正、宮伯。則職掌專焉。故與領侍衞篇互見。而攷證其說於此。

【周禮天官】太府。下大夫二人。上士四人。下士八人。掌九貢九賦九功之貳。以受其貨賄之入。頒其貨於受藏之府。頒其賄於受用之府。凡式貢之餘財。以共玩好之用。○玉府。上士二人。中士四人。掌王之金玉玩好兵器。凡良貨賄之藏。共王之服玉佩玉珠玉。王齊則共食玉。掌王之燕衣服衽席牀第凡褻器。若合諸侯。則共珠槃玉敦。凡王之獻金玉兵器文織。良貨賄之物。受而藏之。凡王之好賜。共其貨賄。○內府。中士二人。掌受九貢九賦九功之貨賄良兵良器。以待邦之大用。凡四方之幣獻之金玉齒革兵器。凡良貨賄入焉。凡適四方使者。共其所受之物而奉之。凡王及冢宰之好賜予則共之。○司裘。中士二人。下士四人。掌爲大裘。以共王祀天之服。○掌皮。下士四人。掌秋斂皮。冬斂革。春獻之。遂以式法。頒皮革于百工。共其毳毛爲氈。以待邦事。歲終則會其財齎。○典婦功。中士二人。下士四人。掌婦式之法。以共王及后之用。頒之于內府。○典絲。掌絲入而辨其物。以其賈楬之。○典枲。下士二人。掌布緦縷紵之麻草之物。以待時頒功而授齎。

【周禮春官】天府。上士一人。中士二人。掌祖廟之守藏與其禁令。凡國之玉鎮大寶器藏焉。若有大

祭則出陳之。既事藏之。

【荀子大略篇】不知而問堯舜。無有而求天府。先王之道。則堯舜矣。六貳之博。則天府矣。【註】求財于六貳之博。得之不窮。故曰天府。天府、天之府藏。

謹案。太府掌貢賦貨賄。爲今戶部三庫之職。其式貢餘財。以共玩好。則內府之廣儲。實兼其任。至玉府受藏金玉兵器文織良貨賄。以共王之好賜。內府共王及冢宰之好賜予。天府藏國之玉鎮大寶器。則正爲今廣儲司之職。而司裘、掌皮、典絲、典枲。亦如六庫之各分其事也。

【周禮天官】職內。上士二人。中士四人。掌邦之賦入。辨其財用之物。而執其總。凡受財者。受其貳令而書之。○職歲。上士四人。中士八人。掌邦之賦出。凡上之賜予。以敍與職幣而受之。○職幣。上士二人。中士四人。振掌事者之餘財。皆辨其物。而奠其錄。以書楬之。以詔上之小用賜予。○司會。中大夫二人。下大夫四人。上士八人。中士十有六人。○司書。上士二人。中士四人。凡上之用財用。必攷于司會。○宮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掌王之六寢之修。共王之沐浴。凡寢中之事。掃除執燭共鑪炭。凡勞事。

謹案。天官司會司書。不專爲內府之職。而上之用財用。必攷于司會。則宮中會計。實兼理之。職內掌受財之政令。職幣詔上之小用賜予。而職歲掌其賦出。今內府儲藏出入。皆由會計司稽核。而

總受其要。其職固相等也。宮人有中士下士。寢處沐浴掃除。皆其職掌。則與今之內管領、副內管領之任。尤相合矣。

【周禮天官】內宰下大夫二人。上士四人。中士八人。掌書版圖之法。以治王內之政令。均其稍食。分其人民以居之。【注】版。謂宮中閨寺之屬。及其子弟錄籍也。圖。王及后世子之宮中吏官府之形象也。政令。謂施閨寺者。稍食。吏祿稟也。人民。吏子弟。分之使衆者就寡。均宿衛。歲終則會內人之稍食。稽其功事。比其小大。與其麤良。而賞罰之。會內宮之財用。

【周禮夏官】小臣。上士四人。掌王之小命。詔相王之小法儀。正王之燕服位。王之燕。出入則前驅。

【周禮天官】膳夫。上士二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掌王之食飲膳羞。以養王及后世子。○庖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賈八人。【注】賈。主市買知可價。掌共六畜六獸六禽。辨其名物。凡其死生鱻薨之物。以共王之膳。與其薦羞之物。及后世子之膳羞。○內饔。中士四人。下士八人。掌王及后世子膳羞之割烹煎和之事。○亨人。下士四人。掌共鼎鑊。以給水火之齊。

謹案。宮中禮儀。掌于內宰。而詔相王之小法儀。則夏官小臣主之。今內務府掌儀司。專掌宮中之儀法。正其職也。內宰詔相禮儀之外。又掌書宮中版圖之法。以治王內之政令。歲終會內人之稍食。稽其功事。會內官之財用。蓋兼有總管大臣及會計司之職。故秩爲下大夫。其任較重。唯以服位禮事贊相專司。與掌儀司尤爲相合。故附證其說于此。天官之膳夫、庖人、內饔、亨人。皆掌王及

后世子之膳羞亦與今御茶膳房之職爲相合故與光祿寺篇互見焉

【周禮天官】甸師下士二人共野果蓏之獻帥其徒以薪蒸役外內饔〻事○腊人下士四人掌乾肉凡田獸之脯腊膴胖之事

【周禮地官】廛人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凡屠者斂其皮角筋骨入于玉府凡珍異之有滯者斂而入于膳府○澤虞掌國澤之政令爲之厲禁使其地之人守其財物以時入之于玉府頒其餘于萬民○迹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掌邦田之地政而爲之厲禁以守之○角人下士二人掌以時徵齒角凡骨物于山澤之農○羽人下士二人掌以時徵羽翮之政于山澤之農○掌炭下士二人掌炭物灰物之徵令以時入之

謹案都虞司職司採捕供應畋漁天官之甸師、腊人正其職掌地官山林川澤皆有虞衡而分主各處山川不歸統理惟澤虞掌國澤之禁令入財物于王府與都虞司相近其自廛人以至掌炭亦皆都虞司之所有事也

【周禮天官】小宰之職掌建邦之宮刑以治王宮之政令凡宮之糾禁

謹案周刑法掌于秋官而內府之刑未聞有別置之官唯小宰掌建邦之宮刑宮禁鄭康成以爲在王宮中者之刑則今內務府愼刑司之所由始也

【周禮攷工記】凡攻木之工七。攻金之工六。攻皮之工五。設色之工五。刮摩之工五。搏埴之工二。○匠人營國王宮門阿之制五雉。宮隅之制七雉。城隅之制九雉。

謹案周禮缺冬官。攷工記之所載者。未盡爲營造之職。今採錄匠人營繕王宮之法式。及諸工總名。以著其槩。餘竝見工部篇。不具錄焉。

【周禮地官】牧人。下士六人。掌牧六牲。而阜蕃其物。以共祭祀之牲牷。【注】六牲。謂牛・馬・羊・豕・犬・雞。○牛人。中士二人。下士四人。掌養國之公牛。以待國之政令。

【周禮夏官】羊人。下士一人。掌羊牲。若牧人無牲。則受布于司馬。使其賈買牲而共之。

謹案孳畜之政。自古重之。故宣王考牧。著於小雅。牲牷肥腯。見于春秋。周禮之牧人、牛人、羊人。實爲今慶豐司之所由始。其分屬地官、夏官者。蓋一以牧地爲屬。一以受布于司馬爲屬。不必如孔疏所云牛爲土畜。羊爲金畜。穿鑿而爲之說也。

秦

【漢書百官公卿表】少府秦官。

【册府元龜】秦少府掌山海地澤之稅。少府之立。自此始也。

【杜佑通典】秦置六尚。謂尚冠、尚衣、尚食、尚沐、尚席、尚書。若今殿中之任。○秦有御府令、丞。掌供御

服。而屬少府。○掖庭局令。秦置永巷。○秦置尚方令。○秦有將作少府。○秦犧廩令、丞。掌犧牲雁鶩。

【王應麟玉海】少府秦官。章邯爲之。

謹案。秦立少府之官。凡供御諸職。多爲所領。故六尚如今內管領之職。御府令如今廣儲司。掖庭局令如今愼刑司。尚方令則兼有廣儲及武備院之任。將作少府如今營造司。唯犧廩令、丞。屬內史及左馮翊。而犧牲雁鶩則又兼有都虞、慶豐二司之掌。秦法疏略。史志不詳。以漢後所承襲者推之。其大概亦可攷見。今摭錄通典所載。以著其崖略焉。

漢

【漢書百官公卿表】少府秦官。掌山海地澤之稅。以給共養。應劭曰。名曰禁錢。以給私養。自別爲藏。少者。小也。故稱少府。師古曰。大司農供軍國之用。少府以養天子也。有六丞。屬官有尚書、符節、太醫、太官、湯官、導官、樂府、若盧、攷工室、左弋居室、甘泉居室、左右司空、東織、西織、東園匠、十六官令、丞。服虔曰。若盧。詔獄也。鄧展曰。舊洛陽兩獄。一名若盧。主受親戚婦女。如淳曰。若盧。官名也。藏兵器。品令曰。若盧郎中二十人。主弩射。漢儀注有若盧獄令。主治庫兵。將相大臣。臣瓚曰。冬官爲攷工。主作器械也。師古曰。太官主膳食。湯官主餅餌。導官主擇米。若盧如說是也。左弋。地名。東園匠。主作陵內器物者也。又胞人、都水、均官、三長、丞。師古曰。胞人主掌宰割者也。胞與庖同。又中書謁者、黃門、鈎盾、尚方、御府、永巷、內者、宦者、八官令、丞。師古曰。鈎盾主近苑囿。尚方主作禁器物。御府主天子衣服也。諸僕射署長。中黃門皆屬焉。師古曰。中黃門。謂奄人居禁中。在黃門之內給事者也。武帝太初元年。更名攷工室爲攷工。左弋爲佽飛。居室爲保宮。甘泉居室爲昆臺。永巷爲掖庭。佽飛掌弋射。有九

丞兩尉。太官七丞。昆臺五丞。樂府三丞。掖庭八丞。宦者七丞。鈎盾五丞兩尉。成帝河平元年、省東織。更名西織爲織室。

謹案漢承秦制。立少府以供養宮禁。位列九卿。凡諸奉御之職。無所不統。今以漢百官表所載。詳繹之。今內府七司諸官。蓋皆有其職焉。如御府、尙方、東織、西織。是廣儲司之掌。尙書、內者、諸僕射署。是會計司及內管領之掌。中書謁者。與掌儀相近。而太官、胞人。則如今之內茶膳房也。左弋、佽飛掌弋射。都水、鈎盾主苑囿。近於都虞司之掌也。服虔鄧展以若盧爲詔獄。如淳以爲藏兵器。而漢儀注則云有若盧獄令。主治庫兵。是一官而兼兩職。蓋如愼刑司及武備院之兼職也。攷工室、左右司空、東園匠。如今之營造司。而尙方令。又如今之造辦處也。惟慶豐所掌。未見于少府之屬。蓋太官所兼掌耳。漢代少府之官。多以高儒舊德爲之。而宦者、黃門。亦皆歸于統屬。其法意最爲近古。今載漢表原文。而爲之疏證如此。其他可爲佐證者。竝分載于後。

【史記平準書】山海天地之藏也。皆宜屬少府。【索隱】韋昭云少府・天子私所給賜經用也・公用屬大司農・

【急就篇】司農、少府。國之淵。【顏師古注】司農領天下錢穀。以供國之常用。少府管池澤之稅。及關市之資。以供天子少者、小也。府者、聚也。財物所聚也。非郊廟兵戎大用。故謂之少府。司此二者。百物在焉。故以深泉爲喻也。

【應劭風俗通】少府、水衡、爲天子內藏

【荀悅漢紀】孝成帝紀、罷少府技巧官。

【王應麟漢制攷】職內注、職內、主入也。若今之泉所入。謂之少內。疏漢之少內。亦主泉所入。案王氏漢官解云。小官、嗇夫各擅其職。謂倉庫少內、嗇夫、之屬。各自擅其條理所職主。由此言之。少內藏聚。似今之少府。但官卑職碎。以少爲名。丙吉傳。少內、嗇夫白吉曰。食皇孫。亡詔令。注云。少內、掖庭主府藏之官也。

謹案。少內當爲今會計司之職。

【玉海】周玉府、內府。猶秦漢少府也。

謹案。後漢紀。正月朔旦。驃騎將軍蒼應奉璧入賀故事。少府給璧。陰就驕貴吏。傲不奉法。求璧不可得。蒼坐朝堂漏且盡。而璧不至。不知所爲。顧謂掾屬曰。若之何。朱暉望少府主簿持璧卽往。紿之曰。我聞璧而未曾見。試觀之。主簿以璧授暉。暉顧召令史奉之。主簿驚曰。少府當以朝。暉叱之曰。將歸。暉獨不朝也。據此。則漢之少府。乃兼內府、玉府、之職。

【古今攷】九曰少府。掌山海地澤之稅。以給共養。東萊謂治粟內史所掌穀貨。供軍國之用。少府名曰禁錢。以給天子。私自別爲藏。少者、小也。屬官最多。有六丞。當皆稱少府丞。而尙書侍郎以下。十二

官令、丞、屬焉。而尚書之名。後世以爲王之一省。六部從官之長。東萊又謂少府吏四人。在殿中主發書。謂之尚書。其後遂以爲官。置令、丞、屬焉。然漢之尚書令、尚書丞。微官耳。少府之屬吏也。後世尚書令。尚書左、右、丞。六部尚書。乃宰相侍從也。又胞人三長、丞。又上林中十池監。又中書謁者、黃門、鈎盾、而下內省官者。七官令、丞。諸僕射署長、中黃門、皆屬焉。而中書令、中書丞。亦少府之微官。而後世中書令。爲一品之極。郭子儀書二十四考。至有奪我鳳凰池之恨。前代小官。後世用以爲大官。世故之變。豈有極哉。表書小官吏因革不一。不足書。王莽改曰共工。

謹案。洪适隸釋魯相史丞祠孔廟奏銘題後。謂上尚書者。郡國異于朝廷。不敢直達于帝。所因尚書以聞。故樊毅復華氏下民租田口算碑。以太守奏事。均云上尚書也。然無極山碑。以太常卿丞奏事。亦云上尚書。又蔡質漢官典儀。列司隸、城門校尉、上尚書式。及謁者上尚書式。則內而九卿謁者。凡奏亦皆上尚書以達于帝。不獨國相太守也。惟孔子廟置卒史碑云。魯相奏記司徒司空府。不云上尚書。然司徒司空府。亦必由尚書以達于帝。無極山碑載。常山相馮巡。以三公山請雨事。聞于太常。太常爲馮巡上其事。亦必由尚書。是其例。蓋漢丞相御史。謂之外朝。不可至內廷。故置尚書。掌四方章奏報告事。少府屬官。首列尚書。特重其職也。漢書霍光傳。尚書令讀奏。黃霸傳。尚書令受丞相對是。雖丞相九卿。必由尚書入奏也。又攷漢紀。張湯子安世少爲郎給事中尚書。

上方幸河東。亡書三篋。詔問莫能知。惟安世知之。具作其事後。購得本書以校。無所遺失。通典謂掌圖書祕記章奏之事。卽謂此也。且不特主章奏。卽凡徵召詰對之事。亦無不詣尙書。漢書光武紀。時太原王霸。北海逢萌。亦隱居養志。霸到尙書。拜不稱臣。章帝紀。匈奴新降。召太尉鮑昱謁尙書。使封降胡檄。桓帝紀。太常楊秉奏中常侍侯賢等。請免官理罪。奏入。尙書詰秉。秉對尙書不能詰。靈帝紀。陳蕃起兵。將官屬諸生八十人。至承明門。使不內。蕃曰云云。使者出開門。蕃到尙書門。正色曰云云。蓋尙書初主受奏御而已。其後遂專出納之命。故其權浸重。至章帝時。太傅、太尉。錄尙書事。和帝時太傅錄尙書事。位在三公上。與少府所屬之尙書。迴相懸絕矣。

【馬永卿嬾眞子】前漢百官公卿表。少府之屬官凡五十餘人。有導官。掌米穀以奉至尊。然學者多疑導字之義。僕攷唐百官志。導官令。掌導擇米麥。凡九穀皆隨精麤。攷其耗損而供。然漢導字下從寸。唐導字下從禾。今案韻略。瑞禾一莖六穗。謂之䅘。恐唐以瑞禾名官也。僕嘗以此問舅氏。笑云。此蓋讀司馬長卿封禪書誤耳。書云導一莖六穗于庖。注云。導、擇也。一莖六穗。謂加禾之米也。後人誤以瑞禾爲導。遂併官名失之。可一笑也。

謹案。導官主擇米穀。以供至尊。則今尙膳正之職也。又互見戶部篇內倉條。

【顏師古漢書注】李斐曰。齊國舊有三服之官。春獻冠幘縱爲首服。紈素爲冬服。輕綃爲夏服。凡三。

【急就篇】齊國給獻素繒帛。【注】齊有三服官。貢禹言故時齊三服官。輸物不過十笥。

謹案漢官既有東織、西織。供天子服御。而又有三服官。主作首服冬服夏服。以給袞龍之用。於齊設之。今內務府所轄。有江寧、蘇州、杭州、三織造官。正漢三服官之遺制也。

【漢書注】水衡都尉。應劭曰。古山林之官曰衡。掌諸池苑。故曰水衡。張晏曰。主都水及上林苑。故曰水衡。主諸官。故曰都。有卒徒武事。故曰尉。師古曰。衡、平也。主平其稅入。

【玉海】楊得意爲狗監。李延年給事狗監中。

謹案漢水衡都尉之職。掌上林苑。與今之奉宸苑相合。惟所領之官。自卒徒武事。又兼主漁畋之政。今都虞司辦理內府武職陞遷。兼供應漁獵之事。其職亦爲相近。故既入於奉宸苑篇。而節錄注文于此。至漢有狗監。則與今之養鷹狗處事務。亦相等也。

【風俗通】掖庭有獄令、丞。又暴室丞。宮人獄也。一作薄室。

【三輔黃圖】永巷。永、長也。宮中之長巷。幽閉宮女之有罪者。武帝時改爲掖庭置獄焉。

謹案成帝紀。上使御史收劉輔繫掖庭祕獄。後以辛慶忌、廉褒、師丹、谷永、上書。乃徙繫攷工獄。攷工獄亦近中禁。然比之掖庭獄。則又有中外之殊矣。移繫攷工。其案治或稍輕歟。

【史記景帝本紀】中六年四月、置左、右、內官。屬大內。

【漢書東方朔傳】內官有獄。

【漢書王商傳】左將軍諸召王商詣若盧詔獄。【注】孟康曰。黃門北寺也。

謹案。宮中愼刑之職。自掖庭而外。列代不詳。惟漢書若盧獄令。黃門北寺詔獄。皆屬少府。內官有獄。其初亦屬少府。最爲近之。又攷後漢紀桓帝紀。白馬令李雲上書。移副三府云云。上得雲書大怒。送雲黃門北寺。使中常侍管霸與御史廷尉雜攷之。然則漢時外庭庶官。亦間繫黃門北寺。蓋黃門北寺。獄之近中禁者。桓帝怒雲。欲加嚴讞。故特於祕獄治之。非常例也。

【史記平準書】卜式不願爲郎。上曰。吾有羊上林中。欲令子牧之。式乃拜爲郎。布衣屬而牧羊。歲餘羊肥息。

謹案。史記言卜式拜爲郎。牧羊上林苑中。是漢時慶豐之職。亦上林苑之所有事也。今故採錄之。以見其概。

【周禮囿人】牧百獸。【鄭康成注】備養衆物也。今掖庭有鳥獸。自熊虎孔雀。至于狐狸鳧鶴備焉。

【三輔黃圖】少府佽飛外池。漢儀注。佽飛具繒繳。以射鳧雁給祭祀。故有池。

【後漢書百官志】少府卿一人。中二千石。本注曰。掌中服御諸物衣服寶貨珍膳之屬。丞一人。比千石。太醫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掌諸醫藥。丞、方丞、各一人。本注曰。藥丞主藥。方丞主藥方。太官令一

人。六百石。本注曰。掌御飲食。左丞、甘丞、湯官丞、果丞、各一人。本注曰。左丞主飲食。甘丞主膳具。湯官丞主酒。果丞主果。守宮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主御紙筆墨及尚書財用物及封泥。丞一人。掖庭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宦者。掌後宮貴人采女事。左、右丞、暴室丞、各一人。本注曰。宦者。暴室丞主中婦人疾病者。就此室治。其皇后貴人有罪。亦就此室。御府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宦者。典宮婢作中衣服及補浣之屬。丞、織室丞、各一人。本注曰。宦者。祠祀令一人。典中諸小祠祀。丞一人。本注曰。宦者。中藏府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掌中幣帛金銀諸貨物。丞一人。尚方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掌上手工作御刀劍諸好器物。丞一人。○孝武帝初置水衡都尉。秩比二千石。別主上林苑。世祖省之。幷其職于少府。每立秋貙劉之日。輒暫置水衡都尉。事訖乃罷之。

【南都賦】水衡虞人。修其營表。

【後漢書桓帝本紀】建和元年。芝草生中黃藏府。注漢官儀曰。中黃藏府。掌中幣帛金銀諸貨物。

【後漢書和帝本紀】永元九年十二月。復置若盧獄官。

謹案。東漢光武併省少府。禁錢一以歸之司農。故少府官屬。裁省過半。至水衡都尉。則廢去不設。唯貙劉之日。暫置旋罷。然其季世。乃轉有開邸鬻爵。斂而入私藏者。蓋宮掖之費。必不能去。而欲盡黜少府之儲藏。勢不可久行也。至前漢侍御。皆用士人。東漢始多以宦者爲之。古意亦漸失矣。

東漢之祠祀令。典中諸小祠祀。與今掌儀司之職相近。故竝著之。

三國

【册府元龜】魏之九卿。竝與漢同。又有殿中監一人。品第七。殿中之名。自此始也。掌張設監護之事。有殿中奉乘郎。從五品下。

【三國魏志王觀傳】王觀爲少府。統三尙方御府內藏玩弄之物。

【魏文帝集讓禪表】謹拜章陳情使行。相國永壽。少府糞土臣毛宗奏。竝上璽綬。

【玉海】少府。魏王觀、楊阜、常林、管輅、爲丞。

【通典】魏官。第三品九卿。第六品水衡、典虞。第七品殿中監諸卿尹丞、尙藥監、尙食監、大農監。第九品殿中監掌事。

【通典】後漢少府。有中藏府令、丞。魏氏因之。○漢末分尙方爲左、中、右、三尙方。魏晉因之。

【魏文帝集】張登爲大官令。詔登忠義彰著。在職功勤。名位雖卑。直亮宜顯。饔膳近在。當得此吏。今以登爲大官令。

謹案。三國魏少府。列于九卿。其所統屬。竝同後漢。而始定爲第三品之級。又設有殿中監。以司親近供御之職。其品頗微。其官則爲後代殿中之所自始矣。至漢有水衡都尉。主上林苑。竝主禁錢。

魏仍其名。而所主者。天下舟船河渠之政。其後遂易爲都水使者。與漢職不同。今不復載焉。

晉

【晉書職官志】少府統材官、校尉、中左右三尙方。中黃左右藏、左校、甄官、平準、奚官、等令。左校、坊鄴、中黃左右藏、油官、等丞。及渡江。哀帝省幷丹陽尹。孝武復置。自渡江唯置一尙方。又省御府。

【通典】晉冶令。掌工徒鼓鑄。隸衞尉。江左以來。省衞尉。始隸少府。○晉有左、右、藏令。隸少府。

謹案。晉傳中丞集劾夏侯承奏。少府夏侯承。取官田立私屋。近小人委以家計。令工匠竊盜官物。附益於私。其謂令工匠竊盜官物。卽通典所云。掌令工徒鼓鑄之類是也。謂取官田立私屋。則晉之少府所掌。亦當如漢表所云。兼地澤之稅矣。

【晉書職官志】光祿勳。統東園匠、太官、御府、守宮、黃門、掖庭、淸商、華林園、暴室、等令。哀帝興寧二年。省光祿勳幷司徒。孝武寧康元年。復立。

【通典】守宮令、丞。晉屬光祿勳。○魏置殿中監。晉因之。

謹案。晉承魏制。立少府以統諸署。而太官、御府、諸職。又分隸於光祿勳。攷光祿勳在秦爲郎中令。漢始易爲光祿勳。所掌宿衞諸郎。如今領侍衞大臣之比。而晉分少府屬官以隸之者。以其官居禁中。職守相近故也。至哀帝省少府。而併於丹陽尹。省光祿勳而併於司徒。其後復仍立之。蓋裁

省不一。而職掌所在。大槩則固相同也。

宋齊梁陳

【宋書百官志】少府一人。丞一人。掌市服御之物。左尙方令、丞各一人。右尙方令、丞各一人。竝掌造軍器。晉江右有中尙方、左尙方、右尙方。江左以來。唯一尙方。宋高祖踐祚。以相府部配臺。謂之左尙方。而本署謂之右尙方焉。又以相府細作配臺。卽其名。置令一人。丞二人。隸門下。世祖大明中。改曰御府。置令一人。丞一人。御府二。漢世典官婢作褻衣服補浣之事。後廢帝初、省御府。置中署。隸右尙方。漢東京太僕屬官。有攷工令、主兵器。尙方令、唯主作御刀綬劍諸玩好器物而已。然則攷工令如今尙方。尙方令如今中署矣。

【通典】殿中監。晉宋竝同。○宋少府領左右尙方、御府、東冶、南冶、平準、等令、丞。

謹案宋少府、殿中監、之制。視魏晉多從簡省。其尙方令主作兵器。而御府及中署之以細作配臺特置者。亦隸右尙方。則宮中工作。固其兼職。非專以武器爲任。故列代尙方官。旣見于此。而武備院篇。亦從互見焉。

【南齊書百官志】少府。府置丞一人。領官如左。○左右尙方令、各一人。丞一人。鍛署丞一人。永明三年、省。四年、復置。御府令一人。丞一人。東冶令一人。丞一人。南冶令一人。丞一人。平準令一人。丞一人。

○尚書令內、外、殿中監一人。

謹案齊制與宋多同。唯尚書令之殿中有內外監之名。爲宋所未有。宋置御府。後改中署。而齊則仍曰左、右、尚方。此爲少異耳。

【隋書百官志】梁初猶依宋齊。皆無卿名。天監七年。加置太府卿。以少府爲少府卿。是爲夏卿。○太府卿位視宗正。掌金帛府帑。統左右藏令上庫。○少府卿位視尚書左丞。置材官、將軍、左右中尚方、甄官、平水署。置南塘邸稅庫、東西冶、中黃、細作、炭庫、紙官、柴署等令、丞。○光祿卿統守宮、黃門、華林園、暴室等令。

【通典】太府卿。歷代不置。然其職在司農少府。至梁天監七年。始置。○梁官三品曹位。殿中外監、上庫令、細作令、作堂、金銀局、丞。三品勳位。殿中內監、左尚方五丞、右尚方四丞。

【玉海】梁始置太府卿。掌府庫。少府專爲供服御之官。

【隋書百官志】陳太府卿、少府卿、品並第三。

謹案梁置太府卿。掌金帛府帑。蓋分少府所掌。而別爲置官。此後代太府之所由起也。左右尚方、諸令。屬于少府。猶與古同。而名之爲卿。亦自梁始。守宮、暴室、諸令。屬于光祿。制與晉同。皆爲漢少府之職。至殿中監有內外之分。而以三品曹位勳位分隸之。不入諸班之次。亦與列代爲少異。陳

官並用梁制。其史文之脫略者。不復詳焉。

後魏

【魏書官氏志】初置左右近侍之職。無常員。或至百數。侍直禁中。傳宣詔命。皆取諸部大人。及豪族良家子弟。儀貌端嚴。機辯才幹者應選。又置內侍長四人。主顧問拾遺應對。若今之侍中、散騎常侍也。置都統長。又置幢將及外朝大人官。其都統長領殿內之兵。直王宮。幢將員六人。主三郎衛士。直宿禁中者。自侍中已下。中散已上。皆統之。外朝大人。無常員。主受詔命外使。出入禁中。國有大喪大禮。皆與參知。隨所典焉。少府第三品上。中黃門令、內署令、第四品中。掖庭監。從第五品上。諸局監、水衡都尉、從第五品中。嘗藥監、殿中監、從第五品下。諸宮門僕、從六品中。世宗班行職令。太府卿第三品。太府少卿第四品。諸署令千石以上者。從第八品。諸署令六百石以上者。第九品。諸署令不滿六百石者。從第九品。

【冊府元龜】後魏殿中監。從五品下。又有掌服郎。從六品上。又分太官令、尚食、中尚食。掌知御膳。尚食、門下省領之。中尚食、集書省領之。

【通典】後魏太和中。改少府爲太府卿。兼有少卿。掌財物庫藏。

【洛陽伽藍記】建春門內御道南。有勾盾、典農、籍田三署。

謹案後魏初官制未備其後有少府、殿中監、之職而殿中品秩衣晉宋爲較隆太和中、改少府爲太府置卿及少卿其所屬之官有諸署令千石以上、六百石上下之分而史志統言諸署其所掌之爲何署亦莫得而詳也魏又有水衡都尉與河隄使者竝列蓋亦主水之官與漢之兼掌禁錢者又不同矣

北齊

【隋書百官志】後齊制太府寺掌金帛府庫營造器物統左中右三尚方、左藏、司染、諸冶東西道署、黃藏、右藏、細作、左校、甄官、等署令、丞左尚方又別領別局、樂器、器作、三局丞中尚方又別領別局、涇州絲局、雍州絲局、定州紬綾局、四局丞右尚方又別領別局丞司染署又別領京坊、河東、信都、三局丞諸冶東道又別領滏口、武安、白閒、三局丞諸冶西道又別領晉陽、冶泉郡、大邪、原仇、四局丞甄官署又別領石窟丞○門下省掌獻納諫正及司進御之職侍中給事、黃門侍郎、各六人錄事四人通事令史、主事令史、八人統局六領左右局領左、右、各二人掌知朱華閣內諸事・宣傳已下・白衣齋子已上・皆主之・左右直長四人尚食局典御二人總知御膳事・丞監各四人尚藥局典御及丞各二人總知御藥事・侍御師、尚藥監、各四人主衣局都統、子統、各二人掌御衣服玩等事・齋帥局齋帥四人掌鋪設洒掃事・殿中局殿中監四人掌駕前奏引・行事制請・修補東耕・則進朱耜・中侍中省掌出入門閤中侍中二人中常侍中給事中、各四人又有中尚藥典御及丞并

中謁者僕射、各二人。中尚食局典御、丞、各二人。監四人。內謁者局統、丞、各二人。

【通典】北齊官。第三品太府卿。第四品太府少卿。第五品主衣都統、尚食、尚藥、典御。從五品中尚食、中尚藥典御。從六品中尚食、中尚藥、等丞。從八品鉤盾、左右尚方、左藏掖庭、東西牛羊司、諸署令。正九品細作署令。

謹案。北齊官。承魏制不設少府。而以太府寺及門下省。分統其職。其殿中監爲門下省之所統屬。六局中尚藥、尚食典御。又爲中侍中省之所分隸。與前代之制作異。而職守固有在也。至所設涇州、雍州、定州、諸絲綾局。卽漢三服官之遺意。與今之織造監督。爲相近焉。

後周

【通典】後周官。正五命天官左宮伯、主膳、太府、計部、等中大夫。冬官司木、司土、司金、司水、等中大夫。正四命天官小左宮伯、小膳部、小計部、等下大夫。冬官小司木、小司土、小司金、小司水、司玉、司皮、司織、司卉、等下大夫。正三命天官小右宮伯、掌式、小膳部、內膳、太府、玉府、內府、縫工、小計部、等上士。夏官典牧、典牡、等上士。冬官內匠、掌材、小司木、小司土、小司金、小司水、小司玉、小司皮、小司織、小司卉、等上士。正二命天官司服、掌式、內膳、典庖、玉府、內府、縫工等中士。夏官典牧、典牡、典駝、典羊、等中士。冬官內匠、掌材、等中士。正一命夏官典駝、典羊、等下士。

謹案後周倣成周之典以制官漢晉以來諸官名皆廢而不用至其職掌則固無大殊者今摭錄通典天官冬官各條以存其概其後此改更之制則不可復攷焉

隋

【隋書百官志】門下省統城門、尚食、尚藥、符璽、御府、殿內、等六局尚食局典御二人直長四人食醫四人尚藥局典御二人侍御醫直長各四人御師四十人符璽御府殿內局監各二人直長各四人○內侍省領內尚食掖庭宮闈奚官內僕內府等局○太府寺統左藏左尚方內尚方右尚方司染右藏黃藏掌冶甄官等署各置令丞等員○煬帝卽位多所改革分門下太僕二司取殿內監名以爲殿內省分太府寺爲少府監殿內省置監少監丞各一人掌諸供奉統尚食尚藥尚衣尚舍尚乘尚輦等六局各置奉御二人皆置直長以貳之尚衣卽舊御府也改名之○少府監置監少監各一人丞二人統左尚右尚內尚司織司染鎧甲弓弩掌冶等署復改監少監爲令少令

【通典】宮闈局令隋置令掌宮內門閤之禁及出納神主幷內給使名帳糧廩事

謹案隋高祖改周之六官仍以門下省太府寺分統供御之職而掖庭內府等局則屬之內侍省蓋與齊之制相爲彷彿至煬帝更官制分門下省以爲殿內省所統六屬仍由殿內以隸于門下蓋徒見更革之繁而法制亦無大異耳殿中之爲殿內以避武元皇帝嫌名而改也自梁立太府

而少府之所掌遂分。至魏齊專立太府。而少府之官遂廢。隋初所設。猶承其制。迨煬帝立少府監。置令。于是太府所掌。遂止于諸市、平準、左右藏、諸署。而不與供御之職相關矣。宮闈局令始置于隋。所掌宮內門閤并內使名帳廩膳。蓋與今之內管領。亦爲相近也。

歷代職官表卷三十八

內務府下

歷代建置

唐

【唐書百官志】殿中省監一人。從三品。少監二人。從四品上。丞二人。從五品上。監掌天子服御之事。其屬有六局。曰尚食、尚藥、尚衣、尚乘、尚舍、尚輦。少監爲之貳。武德元年。改殿內監曰殿中省。龍朔二年。曰中御府。監曰大監。丞曰大夫。有令史四人。書令史十二人。左右仗。千牛。各十人。掌固。亭長。各八人。舊有天藏府。開元二十二年。省。

尚食局奉御二人。正五品下。直長五人。正七品上。諸奉御、直長。品皆如之。食醫八人。正九品下。奉御掌儲供。直長爲之貳。進御必辨時禁。先嘗之。饗百官賓客。則與光祿視品秩而供。凡諸陵月享。視膳乃獻。龍朔二年。改尚食局曰奉膳局。諸局奉御。皆曰大夫。有書令史二人。書吏五人。主食十六人。主膳八百四十人。掌固八人。

尚藥局奉御二人。直長二人。掌和御藥診視。凡藥供御。中書、門下、長官及諸衛上將軍。各一人。與監奉御涖之。藥成。醫佐以上先嘗。疏本方。具歲月日。涖者署奏。餌自奉御先嘗。殿中監次之。皇太子又次之。然後進御。太常每季閱送上藥。還其朽腐。左右羽林軍給藥。飛騎萬騎病者頒焉。龍朔

二年・改尚藥局曰奉醫局・有按摩師四人・呪禁師四人・書令史二人・書吏四人・直官十人・主藥十二人・藥童三十人・合口脂匠二人・掌固四人・　尚衣局奉御二人直長四人掌供冕服几案祭祀則奉鎮圭于監而進于天子大朝會設案龍朔二年・改尚衣局曰奉冕局・有書令史三人・書吏四人・主衣十六人・掌固四人・　尚舍局奉御二人直長六人掌殿庭祭祀張設湯沐燈燭灑掃之事○閑廐使以殿中監承恩遇者爲之押五坊以供時狩一曰鵰坊二曰鶻坊三曰鷂坊四曰鷹坊五曰狗坊侍御尚醫二人正六品上主事二人從九品上

謹案唐殿中監領六局其四局爲今內務府諸司之職其尚乘、尚輦、二局分著於鑾儀衛、太僕寺篇中茲不具列殿中監又有閑廐使與上駟院之職相近惟所領五坊以供時狩者爲今養鷹狗處之制故附著於此

【唐書百官志】內侍省監二人少監二人○監掌內侍奉宣制令其屬六局曰掖庭、宮闈、奚官、內僕、內府、內坊少監內侍爲之貳皇后親蠶則升壇執儀大駕出入爲夾引武德四年・改長秋監曰內侍監・內承奉曰內常侍・內承直曰內給事・龍朔二年・改監爲省・武后垂拱元年・曰司宮臺・天寶十三年・置內侍監・改內侍曰少監・尋更置內侍・　內謁者監十人掌儀法宣奏承敕令掖庭局令二人丞三人掌宮人簿帳女工宮闈局令二人丞二人掌侍宮闈出入管籥奚官局令二人掌奚隸工役宮官之品內僕局令二人丞二人掌中宮車乘內府局令二人丞二人掌中藏寶貨給納之數及供燈燭湯沐張設

謹案內侍省之名。昉於隋代。其職則自秦漢以來。卽有長秋之制。惟漢法參用士人。至後代則專用奄宦。寖失古意。考唐內侍省六局所掌。皆今內務府廣儲、掌儀、諸司、及內管領之職。聖朝愼重職司。一不以奄豎參預其事。洵超軼前古之制。非隋唐所可幾及矣。玆以內侍省官制中。頗有近於內務府者。並採附篇內。以著前代之得失。其列代宦官。不盡著焉。

【唐書百官志】少府監一人。從三品。少監二人。從四品下。掌百工技巧之政。總中尙、左尙、右尙、織染、掌冶、五署及諸冶、鑄錢、互市、等監。供天子器御。后妃服飾。及郊廟圭玉。百官儀物。凡武庫袍襦。皆識其輕重乃藏之。冬至、元日。以給衞士。諸州市牛皮角以供用。牧畜角筋腦革悉輸焉。細鏤之工。教以四年。車路樂器之工三年。平漫刀矟之工二年。矢鏃竹漆屈柳之工半焉。冠冕弁幘之工九月。教作者傳家技。四季以令丞試之。歲終以監試之。皆物勒工名。丞六人。從六品下。掌判監事。給五署所須金石齒革羽毛竹木。所入之物。各以名數州土爲籍。工役衆寡難易有等差。而均其勞逸。主簿二人。從七品下。錄事二人。從九品上。武德初。廢監以諸署隸太府寺。貞觀元年。復置。龍朔二年。改曰內府監。武后垂拱元年。曰尙方監。有府二十七人。史十七人。計史二人。亭長八人。掌固六人。短蕃匠五千二十九人。綾錦坊巧兒三百六十五人。內作使綾匠八十三人。掖庭綾匠百五十人。內作巧兒四十二人。配京都諸司諸使雜匠百二十五人。中尙署令一人。從七品下。丞二人。從八品下。掌供郊祀圭璧及天子器玩后妃服飾。彫文錯綵之制。凡金木齒革羽毛。任土以時而供。歲二月獻牙尺。寒食獻毬。五月獻綬帶。夏至獻雷車。七月獻鈿針。臘日獻口脂。唯筆琴瑟絃月

獻金銀暨紙、非旨不獻。製魚袋以給百官、蕃客賜寶鈿帶、魚袋則授鴻臚寺丞、主簿。監作四人、從九品下。凡監作皆同品（有府九人、史十八人、典事四人、掌固四人、唐改內尚方署曰中尚方署、武后改少府監曰尚方監、而中、左、右、尚方、織染方、掌冶方、五署、皆去方以避監、自是不改矣、有金銀作坊院、）掌冶署令一人、正八品上、丞二人、正九品上、掌范鎔金銀銅鐵及塗飾琉璃玉作銅鐵、人得採而官收以稅、唯鐵官市邊州、不置鐵冶、器用所須皆官供、凡諸冶成器、上數於少府監、然後給之。監作二人（有府六人、史十二人、典事二十三人、掌固四人、）

【冊府元龜】哀帝天祐三年、敕牛羊司收管御廚羊并乳牛等、御廚物料、並送河南府收管、其牛羊司官使、並宜停廢。

謹案唐少府官制、詳於工作、而略於儲藏、蓋既有太府之左、右藏、以爲外府、復有內侍省之內藏主以中人、則貨賄已有分掌之司、無須歸於少府也、天寶後設百寶、大盈、庫皆以中官主之、謂之內庫、其後又有瓊林、大盈、延資、庫等名焉。

五季

【舊五代史梁太祖本紀】開平元年、改御合使爲司膳使。

【五代會要】晉開運三年二月、詔少府監、今後凡修制親王婚禮法物、並冊文出降公主九樹花鈔箱盝、宜令不得用龍鳳紅絛帕。

【册府元龜】後唐莊宗同光初。諸寺監各只置大卿。其餘官屬並權停。

【玉海】後唐聶元祚爲少府監。

【册府元龜】後唐杜紹光爲少府少監。天成二年。上言。當司掌朝服儀仗祭器服。兵戈已來。散失向盡。往例有丞、主簿、五署令。共一十六員。自僞梁廢省。乞下中書量置丞、簿、署令。分主當局公事。○杜憬爲殿中丞。天成四年。上言。以本司法物。寄於寺觀。請量修公署。

【玉海】晉李鍇。少帝時爲少府監。

【册府元龜】後唐莊宗卽位。以李紹宏爲宣徽南院使。兼掌內勾。天下財穀。皆委裁遣。○孟漢瓊。明宗時爲宣徽北院使。○晉漢以來。宣徽院有內班之名。周循其舊。而史闕官號。

謹案。五季官制缺略。無足採證。今考諸書所載。少府令、丞、主簿。廢於梁時。諸卿、少卿。停於唐代。乃至儀仗散失。法物或寄於寺觀。其草略可見。後唐以宦者爲宣徽使。主天下財穀。蓋亦循唐時內庫之制。而宣徽之名。實首見於此也。

宋

【宋史職官志】宣徽南院使、北院使。掌總領內諸司及三班內侍之籍。郊祀朝會宴饗供帳之儀。應內外進奉悉檢視其名物。舊制以檢校爲使。或領節度及兩使留後。闕則樞密副使一人兼領。二使

亦有兼樞密副使簽書樞密院者南院資望比北院頗優然皆通掌止用南院印二使共院而各設廳事其吏史則有都勾押官各一人前行三人後行十二人分掌四案一曰兵案二曰騎案三曰倉案四曰胄案故事與參知政事樞密副使同知樞密院事以先後入敍位熙寧四年詔位參政樞副同知下著爲令九年詔今後遇以職事侍殿上或中書樞密院合班問聖體及非次慶賀並特序二府班官制行罷宣徽院以職事分隸省寺而使號猶存

謹案宋代樞密宣徽三司使謂之內職而宣徽掌總領內諸司及三班內侍之職是南北院使正如今內務府總管之任故錄著於篇中

【宋史職官志】殿中省監少監監丞各一人監掌供奉天子玉食醫藥服御幄帟輿輦舍次之政令少監爲之貳丞參領之凡總六局曰尚食掌膳羞之事曰尚藥掌和劑診候之事曰尚醞掌酒醴之事曰尚衣掌衣服冠冕之事曰尚舍掌次舍幄帟之事曰尚輦掌輿輦之事六尚各有典御二人奉御六人或四人監門二人或一人又尚食有膳工尚藥有醫師尚醞有酒工尚衣有衣徒尚舍有幕士尚輦有正供等皆分隸其局又置提舉六尚局及管幹官一員舊殿中省判省事一人以無職事朝官充雖有六尚局名別有事存凡官隨局而移不領於本省所掌唯郊祀元日冬至天子御殿及禘祫后廟神主赴太廟供具繖扇而殿中監祕書監爲寄祿官而已元豐中神宗欲復建此官而度禁中未有其地但詔御輦院不隸省寺令專達焉初權太府卿林顏因按內藏

庫。見乘輿服御雜貯百物中。乃乞復殿中省六尚。以嚴奉至尊。於是徽宗乃出先朝所度殿中省圖。命三省行之。○御藥院勾當官。無常員。以入內內侍充。掌按驗祕方。以時劑和藥品以進御。及供奉禁中之用。典八人。藥童十一人。匠七人。崇寧二年。併入殿中省。○尚衣庫使、副使。舊曰尚衣庫。大中祥符三年、改監官二人。以內侍三班充。掌駕頭服御繖扇之名物。凡御殿大禮。前一日請乘輿袞冕鎮圭袍服於禁中。以待進御。事已復還內庫。典一人。匠四人。掌庫十人。○內衣物庫。在文德殿後。太平興國二年。置受納匹段庫。受納綾錦西州鹿胎綾羅絹匹段。大中祥符元年。併入。監官二人。以京朝官併內侍充。舊三人。以諸司使副及三班內侍充。掌受納錦綺綾羅色帛銀器腰束帶料。造年支準備衣服。以待頒賜諸王宗室文武近臣禁軍將校時服。并給宰臣親王皇親使相生日器幣。兩府臣僚百官皇親轉官中謝朝辭特賜。及大遼諸外國人使辭見銀器射弓衣帶。典八人。掌庫二十一人。○親衣庫。在太平坊。監官二人。以諸司使副三班及內侍充。掌受錦綺雜帛衣服之物。以備給賜及邦國儀注之用。并受納衣服以賜諸司丁匠諸軍。監門二人。以三班使臣充。典十人。掌庫五十五人。○朝服法物庫。太平興國二年。置。後分三庫。一在天安殿後。一在右掖門內北廊。一在正陽門外。監官二人。以諸司使副及三班內侍充。掌百官朝服諸司儀仗之名物。典三人。掌庫三十人。已上崇寧二年。併入殿中省。舊有裁造院。針線院。雜賣場。後省併之。

【馬端臨文獻通考】太府寺卿掌財貨出納貿易之事。凡貢賦之輸於京師者。至則別而受之。供君

之用。及待邊費則歸于內藏。供國之用。及待經費則歸於左藏。所隸官司二十有五。內藏庫掌受歲計之餘積。以待邦國非常之用。奉宸庫掌供內庭。凡金玉珠寶良貨賄藏焉。祇候庫掌受錢帛器皿衣服。以備傳詔頒給。及殿庭賜予。審計司掌審受給數。驅磨當否。商稅務、收京城商稅。店宅務、掌管官邸店。

謹案唐太府唯掌左、右、藏。以待經費。內藏供奉之職不與焉。至宋則分受供君供國之用。而設官尤廣。故內藏、奉宸、祇候、皆如今廣儲司之掌。審計則如會計司。而商稅務、店宅務、亦如今崇文門監督、官房租庫之總領於內務府也。

【石林燕語】內香藥庫在諸門外。凡二十八庫。眞宗賜御製七言二韻詩一首。爲庫額曰。每歲沉檀來遠裔。累朝珠玉實皇居。今辰內府初開處。充牣尤宜史筆書。

謹案眞宗詩所云。內府當卽宋志內藏庫內香藥庫近于今之御藥房矣。

【玉海】少府監掌造門戟旌節祭玉法物。乃供祭器鑄印。以朝官判。元豐四年十一月五日。詔鑄省臺等監印記凡六十三。官制行。總局四。掌百工技巧乘輿服御之物。祭祀朝會禮樂之器服。皆有法式。冊寶符節度量權衡之制亦如之。

【文獻通考】宋少府監判監事一人。以朝官充。凡天子器玩后妃服飾雕文錯彩工巧之事。分隸于

文思院、後苑、造作所。本監但掌造門戟神衣旌節郊廟諸壇祭玉法物鑄牌印朱記百官拜表案褥之事。元豐正官制。置監、少監、丞、主簿、各一人。所隸官屬五。文思院掌造金銀犀玉工巧之物。金采繪素裝鈿之飾。以供輿輦册寶法物。及凡器服之用。監官文臣一員。武臣二員。綾錦院掌織紝、繡。以供乘輿及凡服飾之用。監官三人。以京朝官諸司使副及內侍充。裁造院掌裁製服飾。監官二人。文繡院掌纂繡。以供乘輿服御。及賓客祭祀之用。建炎初、以將作少府監併歸工部。紹興三年、復置將作監、少府事統焉。○入內內侍省。內侍省其屬有御藥院勾當官四人。掌按驗方書。修合藥劑。以待進御及供奉禁中之用。內東門司勾當官四人。掌宮禁人物出入。周知其名數。而譏察之。合同憑由司監官二人。掌禁中宣索之物。給其要驗。造作所掌造作禁中及皇屬婚娶之名拜。龍圖天章寶文閣勾當官四人。掌藏祖宗文章圖籍及符瑞寶玩之物。而安像設以崇奉之。翰林院勾當官一人。總天文、書藝、圖畫、醫官、四局。凡執伎以事上者皆在焉。

【隣幾雜志】文思院不知緣何得此名。或云量名時文思案。或說殿名聚工巧於其側。因名之曰文思院。

謹案。宋初文思院、後苑、造作所。別有官屬。不隸少府。元豐定制。始改隸之。今廣儲司、造辦處、諸職。其時皆爲少府所統。迨南渡以後。廢少府隸工部。以文思院屬之。其官屬並從工部辟差。旋又改

隸將作監。變更不一。其職事則皆同也。內侍省官屬御藥院。猶今之藥房。合同憑由司。猶今之會計司。造作所猶今之造辦處。龍圖天章寶文閣勾當官、翰林院勾當官。猶今武英殿、御書處、文淵閣。管理事務諸職。蓋前代內侍所掌者。至我朝而特設官職。始釐正其體統焉。

遼

【遼史百官志】宣徽北院。太宗會同元年置。掌北院御前祗應之事。北院宣徽使。知北院宣徽事。北院宣徽副使。同知北院宣徽事。○宣徽南院。會同元年、置。掌南院御前祗應之事。南院宣徽使。知南院宣徽事。南院宣徽副使。同知南院宣徽事。○北面御帳官。奉宸司掌供奉宸御之事。○北面著帳官。筆硯局筆硯祗候郎君。筆硯吏。牌印局牌印郎君。裀褥局裀褥郎君。燈燭局燈燭郎君。牀幔局牀幔郎君。殿幄局殿幄郎君。車輿局車輿郎君。御盞局御盞郎君。本班局本班郎君。○承應小底局。筆硯小底。寢殿小底。佛殿小底。司藏小底。習馬小底。鷹坊小底。湯藥小底。尙飲小底。盥漱小底。尙衣小底。裁造小底。○北面宮官。諸行宮都部署院。總契丹漢人諸行宮之事。諸行宮都部署。知行宮諸部署司事。諸行宮副部署。諸行宮判官。○契丹行宮諸部署司。總行在軍諸鄂爾多（滿洲語。亭也。原作斡魯朵。今改正。）之政令。契丹行宮都部署。知契丹行宮都部署事。契丹行宮副都署。契丹行宮判官。○行宮諸部署司、掌行在諸宮之政令。行宮都部署。行宮副部署。行宮部署判官。○北面坊場官。諸坊職名總目。某

坊使。某坊副使。某坊詳袞（蒙古語・理事官也・原作詳穩・今改正・）使。某坊詳袞。某坊都監。鷹坊、鐵坊、五坊、未詳。八坊內有軍器坊未詳。

謹案。遼官分北面南面。以上皆北面官也。其供御之官。至爲繁多。職掌雖不盡可考。而以類求之。皆可得其彷彿。史言遼宣徽視工部。蓋以其專主工作言之。是猶唐宋少府也。奉宸、祗候。在宋爲殿中省之屬。而承應諸職。則服食寢處之事皆備矣。行宮部署院諸司。猶今日行宮之有總管苑丞。而八坊使內有鷹坊、鐵坊。餘雖未詳。蓋皆近於都虞之職也。

【遼史百官志】南面朝官。殿中司。殿中。聖宗開泰元年。見殿中高可恆。殿中丞。尚舍局。見遼朝雜禮。奉御。尚乘局奉御。尚輦局奉御。尚食局奉御。尚衣局奉御。○宣徽院。太宗會同元年。置宣徽使。知宣徽院事馬得臣。統和初、知宣徽院事。宣徽副使。同知宣徽使事。同知宣徽院事。○內省。內省使。聖宗太平九年初。見內省使。內省副使。內藏庫。內藏庫提點。道宗清寧元年。見內藏庫提點耶律烏爾古。（蒙古語・孳生也・原作耶律烏骨・今改正・）○諸監職名總目。某太監。某少監。某監丞。某監主簿。○太府監。○少府監。○將作監。

謹案。以上皆南面官也。史言宣徽等官。雖分北南。其所治皆北面之事。蓋指其供奉宮廷者而言也。南面朝官。大率承倣唐制。而強半缺略。元人修史時。已不能盡得其詳。僅於史文之散見者。推

而得之。今摭取其近於內務府者錄之。以著一代設官之略焉。

金

【金史百官志】工部屬官修內司大定七年設。使從五品。副使從六品。掌宮中營造事。兵匠一千六十五人。兵夫二千人。仍命少府監長官提控。直長二員。正八品。部役官四員。正八品。掌監督工役。受給官二員。正八品。掌支納諸物。祗應司提點從五品。令從六品。丞從七品。掌給宮中諸色工作。直長正八品。收支庫都監、同監。泰和元年置。

謹案。修內、祗應、二司。如今之營造司及造辦處。列代皆屬少府。而金獨隸于工部。以其爲供給宮中工作。故別著于此。

【金史百官志】殿前都點檢司。宮籍監提點正五品。監從五品。副監從六品。丞從七品。掌內外監戶及地土錢帛小大差發。直長二員。正八品。掌同丞。近侍局提點正五品。泰和八年。觧設。使從五品。副使從六品。掌侍從承敕令轉進奏帖。直長正八品。大定十八年。增二員。奉御十六人。舊百人。寢殿小底。奉職三十人。舊名不入寢殿小底。又名外帳小底。皆大定十二年更。鷹坊提點正五品。使從五品。副使從六品。掌調養鷹鶻海東青之類。直長正八品。不限員。管勾從九品。不限員數資考。

謹案。金制殿前都點檢司。蓋兼古殿中監之職。與宋代殿前司專掌宿衛武職者不同。故宮籍提點、近侍提點。如今內管領之職。而鷹坊提點。則今養鷹狗處之職。其所屬侍衛、指揮、等官。已別見

領侍衛篇。茲不具錄。

【金史百官志】宣徽院。左宣徽使正三品。右宣徽使正三品。同知宣徽院事正四品。同簽宣徽院事正五品。宣徽判官從六品。掌朝會燕享。凡殿庭禮儀及監知御膳。所隸簪手傘子二百三十九人。控鶴二百人。尚衣局提點正五品。使從五品。副使從六品。掌御用衣服冠帶等事。都監正九品。舊設後罷。直長正八品。同監正九品。尚食局元光二年。參用近侍奉御奉職。都監三員。正九品。不限資考。生料庫都監、同監、各一員。掌給受生料物色。收支庫都監、同監、各一員。掌給受金銀裹諸色器皿。以外路差除人內選充。尚藥局提點正五品。使從五品。由職官內選除。副使從六品。掌進湯藥茶果。直長正八品。都監正九品。果子局都監、同監、各一員。掌給受進御果子。本局本把四人。御藥院提點從五品。直長正八品。掌進御湯藥。明昌五年。設。以親信內侍人充。都監正九品。不限員。泰和令四員。同監從九品。不常除。泰和令無。內藏庫大定二年。分爲四庫。使從五品。副使從六品。掌內府珍寶財物。率隨庫都監等。供奉其事。直長一員。承安三年。增。頭面庫都監正九品。同監從九品。本把十人。大定二年。出身依不入寢殿小底例。段疋庫都監正九品。同監從九品。本把十二人。金銀庫都監正九品。本把八人。雜物庫都監正九品。同監從九品。本把八人。每庫知書各二人。宮闈局舊名宮門司。大定二年。改爲局。舊設令。丞。改爲使。副。提點正五品。使從五品。副使六品。掌宮中閤門之禁。率隨位都監、同監及內直。各給其事。直長正八品。內直一百七十人。後作百七十九人。

【王圻續文獻通考】金內侍職見于衛尉司內。內侍局中常侍。見于宣徽使內。其事多分領于宣徽

使。而內侍省不設。

謹案。金內侍諸職。多領于宣徽使。而內侍省不設。深得成周奄人領於冢宰。漢代宦官屬於少府之遺意。今考宣徽使尚衣、尚食、等局。卽殿中監之六尚也。御藥內藏庫、金銀庫。卽內侍省之御藥房內庫使也。是宣徽一院。合二省而兼理之。與今日內務府之職掌。最爲脗合。

【續文獻通考】金太府監官屬。典給署屬焉。典給署本鉤盾署。古屬司農寺。金初曰鉤盾使。明昌三年。改掌宮中所用薪炭冰燭。

【金史百官志】少府監。尚方、織染、文思、裁造、文繡、等署隸焉。泰和四年。選能幹官兼儀鸞局近上官。監正四品。少監從五品。丞二員。從六品。大定十一年。省。二十一年。復置。掌邦國百工營造之事。尚方署令從六品。丞從七品。掌金銀器物亭帳車輿牀榻簾席鞍轡傘扇及裝釘之事。大定二十年。令不專除人令人兼。直長正八品。圖畫署明昌七年。入祇應司。令從六品。丞從七品。掌圖畫樓金匹。直長正八品。明昌三年罷。裁造署令從六品。丞從七品。掌造龍鳳車具亭帳鋪陳諸物。宮中隨位牀榻屏風簾額條結等。及陵廟諸物。幷省臺部內所用物。泰和令有繪畫之事。直長從八品。明昌三年。省裁造匠六人。針工婦人三十七人。文繡署令從六品。丞從七品。掌繡造御用幷妃嬪等服飾。及燭籠照道花卉。貞祐二年。止設官一員。直長正八品。繡工一人。都繡頭一人。副繡頭一人。女四百九十六人。內上等七十人。次等凡四。各二十六人。文思署明昌七年。省入祇應司。令從六品。丞從七品。掌造內外局分印合傘浮圖金銀等。尚輦儀鸞局車具亭帳之物。幷三國生日等禮物。造織染、文繡、兩署金線。直長正八品。明昌三年省去。

【元史百官志】宣徽院秩正三品。掌供玉食。凡稻粱牲牢酒醴蔬果庶品之物。燕享宗戚賓客之事。及諸王宿衛齊哩克（蒙古語。兵也。原作怯憐。今改正。）口糧食。蒙古萬戶千戶合納差發。係官抽分牧養孳畜。歲支芻草粟菽。羊馬價直收受闌遺等事。與尚食、尚藥、尚醞、三局皆隸焉。所轄內外司屬。用人則自爲選。大都尚飲局。秩從六品。掌醞造上用細酒。大都尚醞局。秩從六品。掌醞造諸王百官酒醴。大都醴源倉。秩從六品。掌受香莎蘇門等酒材糯米鄉貢麴藥。以供上醞。及歲賜諸王百官者。尚珍署秩從五品。掌收濟寧等處田土子粒。以供酒材。安豐、懷遠、等處稻田提領所。秩從九品。掌稻田布種。歲收子粒。轉輸醴源倉。諸物庫秩從七品。掌出納闌遺。監秩正四品。掌不闌奚人口頭疋諸物。尚食局秩從五品。掌供御膳及出納油麪酥蜜諸物。大都生料庫。秩從五品。大都、上都、柴炭局各一。尚收所秩從五品。沙糖局秩從五品。掌沙糖蜂蜜煎造。及方貢果木。豐儲倉秩從九品。大使一員。掌出納車駕行幸支持膳羞。

謹案。元宣徽院兼統光祿寺諸職。與列代異。而醴源倉之供上醞。尚食局之供御膳。則仍爲古殿中監之職。其柴炭、沙糖、諸局。亦與都虞司、茶膳房、諸職相近。故並錄之。又元太醫院屬官。有御藥局使、副。亦卽今內藥房之職。併識于此。

【元史百官志】提舉右八作司。秩正六品。掌出納內府漆器紅𢇁梢隻等。並在都局院造作等物。提舉左八作司。秩正六品。掌出納內府氈貨柳器等物。

謹案。左右八作提舉司。爲工部屬官。以其職掌出納內府諸物。故互見於此。其職近廣儲、營造、二司之所掌也。工部屬官。又有晉寧路、冀寧路、南宮、中山、等路、織染提舉司。如今織造之比。文繁不具載。附識其大概于此。

【元史百官志】將作院秩正二品。掌成造金玉珠翠犀象寶貝冠佩器皿。織造刺繡段匹紗羅。異樣百色造作。至元三十年始置諸路。金玉人匠總管府。秩正三品。掌造寶貝金玉冠帽繫腰束帶金銀器皿并總諸司局事。異樣局總管府。秩正三品。異樣紋繡提舉司。綾錦織染提舉司。紗羅提舉司。秩從五品。沙金顏料總庫。秩從九品。

【續文獻通考】江淮等處。財賦都總管府。杭州織染局。大使、副使、相副官、各一員。黃池織染局。大使、副使、相副官、各一員。建康織染局。大使、副使、相副官、各一員。

【元史百官志】太府監秩正三品。領左、右、藏等庫。掌錢帛出納之數。中統四年置。至元四年。爲宣徽太府監。凡內府藏庫悉隸焉。八年。陞正二品。大德九年、改爲院。秩從二品。院判參用宦者。至大四年。復爲監。內藏庫提點。秩從五品。掌出納御用諸王段疋納奇實（原作納失今改正）紗羅絨錦南綿香貨諸物。

右藏提點四員。掌收支金銀寶鈔濟遜（蒙古語。顏色也。原作只孫。今改正。）段疋水晶瑪瑙玉璞諸物。至元十九年置。左藏提點四員。掌收支常課和買紗羅布絹絲綿絨錦木綿鋪陳衣服諸物。至元十九年置。○大都留守司。秩正二品。掌守衛宮闕都城。調度本路供億諸務。兼理營繕內府諸邸。都宮原廟。尙方車服殿廡。供帳內苑花木。及行幸湯沐宴游之所門禁關鑰啓閉之事。至元十九年。罷宮殿府行工部。置大都留守司。兼本路都總管府。治民事。幷少府監歸留守司。皇慶元年。別置少府監。延祐七年。罷少府監。復以留守兼監事。其屬附見。○修內司。秩從五品。掌修建宮殿。及大都造作等事。祗應司。秩從五品。掌內府諸王邸第異巧工作。修禳應辦寺觀營繕器物局。秩從五品。掌內府宮殿京城門戶寺觀公廨營繕。及御用各位下鞍轡瑚格（原作忽哥。今改正。）轎子帳房車輛金寶器物。凡精巧之藝雜作匠戶。無不隸焉。中統四年。始立御用器物局。受省劄。至元七年。改爲器物局。器備庫。秩從五品。掌殿閣金銀寶器二千餘事。至元二十七年置。甸皮局。秩正七品。歲辦熟造紅甸羊皮二千有奇。儀鸞局。秩正五品。掌殿庭燈燭張設之事。及殿閣浴室門戶鎖鑰。苑中龍舟圈檻珍異禽獸。給用內府諸宮太廟等處祭祀庭燎。縫製簾帷。灑掃掖庭。○和用監。秩正三品。掌出納皮貨衣物之事。資用庫提點。秩正五品。至元二年。置隸太府。十年。隸和用。雜造雙線局。秩從八品。掌造內府皮貨鷹帽等物。熟皮局掌每歲熟造野獸皮貨等物。軟皮局掌內府細色銀鼠野獸諸色皮貨。斜皮局掌每歲熟造內府各

色野馬皮胯。○中尚監秩正三品。掌領資成庫氈。作供內府陳設帳房帟幕車輿羽衣之用。資成庫秩從五品。掌造氈貨。至元二年。置隸太府。二十三年。始歸于監。○章佩監秩正三品。掌宦者都古爾齊（蒙古語。盈滿也。原作迭古兒赤。今改正。）所收御服寶帶。御帶庫秩從五品。掌繫腰偏束等帶。併縧環諸物。供奉御用。以備賜予。異珍庫掌御用珍寶。后妃公主首飾寶貝。○尚供總管府。秩正三品。掌守護東涼亭行宮。及遊獵供需之事。○雲需總管府。秩正三品。掌守護察罕諾爾（蒙古語。察罕。白也。諾爾。池也。原作察哈腦兒。今改正。）行宮。及行營供辦之事。

謹案。元廢少府監。盡以其事歸大都留守。與晉哀帝時。罷少府歸併丹陽尹。其制正同。但留守司職辦工作。其內府庫藏。則皆領于太府監。是亦與後魏北齊之罷少府。而歸併太府者。體製相似。太府左、右、藏。自古有之。以供邦國之經費。惟元則盡爲供御之物。與古又少異也。元又有和用監、中尚監、章佩監。領各局諸庫。爲自古所未有。今廣儲六庫、營造八作、之所司。差爲相近。尚供、雲需、兩總管府。掌行宮及遊獵之事。則今都虞司及行宮總管。皆其職也。元官隨處皆置提舉諸路打捕鷹房民匠。皆有總管府以理之。亦不盡爲內務府之職。故略而不載焉。

明

【續文獻通考】明初設文思院等衙門。掌造作諸事。後裁革。以其事歸工部。凡少府、將作、等監。皆不

設.

【明史職官志】宦官十二監.司禮監、內官監、御用監、司設監、御馬監、神宮監、尙膳監、尙寶監、印綬監、直殿監、尙衣監、都知監.四司.惜薪司、鐘鼓司、寶鈔司、混堂司.八局.兵仗局、銀作局、浣衣局、巾帽局、鍼工局、內織染局、酒醋麵局、司苑局.所謂二十四衙門也.其外有內府供用庫、司鑰庫、內承運庫十庫、甲字、乙字、丙字、丁字、戊字、承運、廣盈、廣惠、贓罰.御酒房、御藥房、御茶房、牲口房、刻漏房、更鼓房、甜食房、彈子房.靈臺、繚作盔甲廠、安民廠、提督東廠、提督西廠、織造、市舶、監督、倉場.不可勝紀.

謹案.明代初設少府.後以其事歸工部.而少府不設.初工部屬官.有將作監.後改爲營繕所.又有提督易州山廠.掌督御用薪炭之事.是工部屬中.實有內務府都虞、營造、二司之職.明初設宣徽院.後改爲光祿寺.以尙食、尙醞、二局隸之.又移太常之供需庫隸之.光祿又有孳牧所.後改司牧司.又增設司圃所、孳牲所、諸職.是光祿所隸.又兼有內務府掌儀、慶豐、二司之任。然司供御者.實不屬於部寺.而歸之宦官.蓋前代少府、殿中、宣徽、諸職.至明代始盡去之.所立十二監、四司、八局、庫房、廠使.紛紜不一.各有提督太監、掌印太監、等員.內而服食起居.庫藏賞賚.外而軍營廠獄.礦關採辦.無一不以宦官領之.借端恣橫.更迭盤踞.久之而與參機密.撓亂國是.卒至太阿倒握.威福下移.宮闈之法度大紊.而國事遂不可爲.自古供御之弊政.未有甚于前明者也.我朝設綱定

紀。盡革前弊。創立內務府。爲萬世經常之法。既分置各司。以董厥職。並特簡總管大臣。綜理其事。其諸衙門各有分守職任之重者。皆命大臣監理之。小大綱維。悉與周官職制相準。彼漢唐以來。少府、殿中。參差更革。散寄而無所統一者。洵不足以比量萬一矣。

國朝太監職制附

總管太監四品。亦有以七品執守侍充者。衙二。曰宮殿監督領侍。曰宮殿監正侍。○副總管六品。衙。曰宮殿監副侍。亦有係執守侍衙者。○首領太監衙二。曰執守侍。七品。曰侍監。八品。○副首領。八品侍監。亦有無品級者。○筆帖式。八品侍監。惟敬事房有之。○太監無品級。

總管首領。初定品級。皆有正從。雍正八年。更定品級。不分正從。乾隆七年。定宮內等處太監官職。以四品爲定。永不加至三品以上。頒定則例七條。宮殿監處分例十一條。又凡例四條。各處首領太監處分例十六條。永遠遵守。錢糧俱按現行則例內額數。不許增添。其錢糧之額。以銀五錢米半斛爲等。銀自每月八兩至二兩。凡十三等。米自每月八斛至一斛半。凡十四等。其人之數。總管十四人。副總管八人。首領一百八十九人。副首領四十三人。筆帖式四人。太監無定額。順治年定制。不過千餘人。其職掌惟敬事房辦理宮內一切事務禮儀。及承行內務府文移。并收納外庫錢糧。其餘專掌隨侍守護承應洒埽坐更等事。

謹案周禮閽者守中門之禁寺人掌女宮之戒設官分職咸備其數其以奄序官者惟內小臣爲上士注謂奄上士奄之賢者但言奄則府史之類然則成周之制於內臣未嘗不班之以爵也第限以上士不使踰越而所供惟飲食門闥之事斯百代之良規矣漢唐以降人主因其職在禁近漸加委任遂干政事履霜堅冰淪胥莫救數或逾萬爵至開府逮於前明其弊尤甚洪武中嘗禁內臣不得干預政事敕諸司毋與內官往來乃未幾命聶慶童往河州敕諭茶馬而中官奉使始此矣永樂中亦嘗諭一軍一民中官不得調發有私役工匠者立命逮治乃元年李興等齎敕勞暹羅國王而奉使外國始此矣三年命鄭和等率兵三萬行賞西洋古里滿剌加諸國而將兵始此矣八年敕王安等監都督譚青等軍馬靖巡視甘肅而監軍巡視又始此矣及洪熙元年以鄭和領下番官軍守備南京遂相沿不改敕王安鎮守甘肅而各省鎮皆設鎮守矣宣德四年特設文書房命大學士陳山授小內使書而太祖不許識字讀書之制廢矣賜王瑾金英印記而與諸輔弼大臣同矣賜金英范宏等免死詔則又無異勳臣之鐵券也英之王振憲之汪直武之劉瑾熹之魏忠賢薰天灼手流毒無已神宗礦稅之使無一方不罹厥害其他怙勢竊權不可勝紀而蔭弟蔭姪封伯爵公則尤撓官制之大者愍帝初翦大憝中外頌聖既而鎮守出征督餉坐營等事無一不命中官爲之而明亦遂亡矣我國家內治修明宮政嚴肅世祖章皇帝鑒古垂訓設立

鐵牌。裁定內官員數。列聖相承。無不防微杜漸。訓誡周詳。凡諸內臣恪恭職守。無稍踰越。我皇上鑒于成憲。親定規條。所掌有常事。所司有常地。授爵以四品爲限。而統以內務府大臣。正與周禮之領於天官者。若合符節。此聖人治內之法。所爲度越前代。豈獨前明之秕政。盪滌無餘也哉。

歷代職官表卷三十九

內務府上駟院表

	上駟院卿
三代	校人 中大夫
秦	
漢	
後漢	
三國	
晉	
宋齊梁陳	
北魏	
北齊	
後周	
隋	驊騮牧 同儀大都督 都督帥都督
唐	閑廄使 監飛龍使 使總
五季	飛龍使
宋	羣牧司 置使制
遼	總領內外 廄局馬
金	尚廄局 提點
元	羣牧所 牧監尚
明	御馬監

堂主事	堂郎中
校下士人	校上士人
駿監丞馬	駿監長馬
	魏黃令黃廄廄驊廄總戲監乘廄　馬章令騶
	乘廄廄驊廄龍廄令黃令騶令馬令
驊廄丞騶	龍內廄令外廄
	驊廄牧令騶曹龍
驊廄丞騶	驊廄令騶
	左廄上右士
驊廄丞騶	驊廄令騶
	騏驥院當官勾
飛龍院副使尚使副廄	飛龍院使尚使廄
尚廄副使	尚使廄

左司員外郎	左司主事
	牧師下士 庾人下士
大廄令 未央廄令 家馬令 三輩監 籠閑廄 五華監 丞駿廄 五泉監 長駒廄 六驪監 令丞	大廄丞 未央廄丞 家馬丞 五輩監 籠閑廄 五泉監 丞駿廄 五華監 長駒廄 六驪監 丞
未央廄令 左廄令 廄令	長樂丞
左龍令署	
左龍令署	左龍丞署
左龍令署	左廄士下
左龍令署	左龍丞署
左閑御奉	
左駟官左廄監 天監天坊官	

右司員外郎	右司主事
圉師	圉師
右龍署令	
右龍署令	右龍署令
右廄中士	右廄下士
右龍署令	右龍署丞
右閑奉御	奉乘
右天官監	右天官監

上駟侍衛	司鞍長
取中趣下 夫士馬士	取下 夫士
大未家三 廄央馬尉	
驊署左御龍都 騮奉　龍局右局尉	驊署承長 騮奉直
尚御局 乘奉	尚局長 乘直
	直 長
	鞍轡 庫官
	直 長
	尚 乘寺
奉 御	

蒙古醫生頭目	廄長牧副長牧長
巫馬下士	圉師圉人
	卒騶員吏
	閑長
獸醫	
監官上下	
	習馬小底
	掌廄副都轄
	司牧局大使

內務府上駟院

國朝官制

上駟院兼管事務大臣。無定員。卿二人。正三品。由侍衛補授一人。由內務府司官補授一人。

掌總理御廄事務。供直扈從應用諸馬政。皆總司之。及廄屬官員選除賞罰之事。初名御馬監。順治十八年、改爲阿敦衙門。以大臣侍衛等官管理。無定員。康熙十六年、改爲上駟院。三十三年、額設堂官一人。雍正六年、定爲三品卿職。乾隆十四年、定爲卿二人。所主有上乘御馬一廄。皇子乘馬一廄。南苑御馬六廄。御騾二廄。小馬一廄。駑馬六廄。儀仗馬一廄。又有大淩河牧羣。上都達布遜諾爾、達里岡崖、牧羣。各設有總管、翼領、牧長、牧副、等員。皆歸上駟院統轄。

堂郎中一人。主事二人。委署主事一人。左司、右司、員外郎各二人。主事各一人。委署主事各一人。筆帖式二十二人。

堂郎中、主事。掌辦理揀選補放。及稽查馬匹錢糧文移檔案等事。左司員外郎、主事。掌內外羣廄游牧處馬駝數目。及定議賞罰之事。右司員外郎、主事。掌員役俸廩。馬駝草豆。稽核奏銷之事。康熙十六年、設員外郎四人。主事一人。二十四年、設郎中一人。增設員外郎二人。三十三年、分爲左、右、二司。

增設主事三人。三十八年、裁員外郎二人。五十九年、設委署主事三人。雍正元年、增一人。尋裁。乾隆二十二年、仍設委署主事三人。筆帖式。康熙十六年以來。陸續增置。

上駟侍衛二十一人。司鞍長三人。六品職銜。廄長十七人。牧長五人。副牧長五人。牧廄副四十五人。蒙古醫生頭目三人。六品職銜。

上駟侍衛。掌演習御馬。廄長等官。掌時其芻牧。謹其出入。以聽堂司之政令。康熙三十三年、設辦理堂務上駟侍衛四人。辦理二司事務各二人。後增設七人。乾隆二年、增設六人。廄長牧長以下。康熙十六年以來。陸續增置。

歷代建置

三代

【周禮夏官】校人。中大夫二人。上士四人。下士十有六人。府四人。史八人。胥八人。徒八十人。掌王馬之政。辨六馬之屬。種馬一物。戎馬一物。齊馬一物。道馬一物。田馬一物。駑馬一物。凡頒良馬而養乘之。乘馬一師四圉。三乘爲皁。皁一趣馬。三皁爲輟。輟一馭夫。六輟爲廄。廄一僕夫。六廄成校。校有左右。駑馬三良馬之數。麗馬一圉。八麗一師。八師一趣馬。八趣馬一馭夫。天子十有二閑馬六種。○趣馬下士。皁一人。徒四人。掌贊正良馬。而齊其飲食。簡其六節。○牧師下士四人。胥四人。徒四十人。掌

牧地皆有厲禁而頒之。○庾人下士閑二人史二人徒二十人掌十有二閑之政教以阜馬佚特教駣攻駒。○圉師乘一人徒二人掌教圉人牧馬。○圉人良馬匹一人駑馬麗一人掌養馬芻牧之事。○馬質中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賈四人徒八人掌質馬。○巫馬下士二人醫四人府一人史二人賈二人徒二十人掌養疾馬而乘治之相醫而藥攻馬疾受財于校人。○馭夫中士二十人下士四十人掌分公馬而駕治之【注】乘調六種之馬。

【春秋左氏昭七年傳】馬有圉牛有牧。

【鄭康成周禮注】趣馬下士馭夫中士則僕人上士也【賈公彥疏】序官無僕夫士數之文以此文官尊者馭卑者馭夫既中士則僕夫上士可知。

謹案成周馬政掌於夏官司馬自校人以下各司厥職曰掌王馬之政曰掌十有二閑之政教蓋惟天子供御之馬以校人諸官掌之故鄭注以王路駕種馬戎路駕戎馬金路駕齊馬象路駕道馬田路駕田馬、駑馬給宮中之役六馬之屬皆以天閑所牧養者爲職其他行軍田役所需之馬則有邱甸出車之法掌自司徒而不爲校人以下之所隸屬是校人諸官正今上駟院之職掌也通典諸書序馬官沿革校人諸職繫之太僕寺則以漢唐太僕皆兼主御馬因聯而及之今故以校人之職與太僕寺篇互見而證明其爲天閑之職掌者如此至馭夫掌馭應入鑾儀衞篇以其

兼掌乘調六馬。實與今之上駟侍衛相近。而校人職中。亦有馭一馭夫之文。是又爲馬政之屬官。故亦從附見焉。

秦

謹案。通典稱秦官有太僕正、太僕丞。而後世之尙乘局。自秦以來。其職皆在太僕。是御馬之職。秦時必以太僕主之。但其先汧渭牧馬。見於史記。駟驖騏驥。詠于風詩。而一代官制。則史傳闕如。略無可考。故僅能指溯其大概。而不可復詳焉。

漢

【漢書百官公卿表】太僕屬官。有大廄、未央、家馬、三令。各五丞一尉。師古曰。家馬者。主供天子私用。非大祀戎事軍國所須。故謂之家馬也。又龍馬、閑駒、槖泉、騊駼、承華、五監長、丞。如淳曰。槖泉廄在槖泉宮下。中太僕。掌皇太后輿馬。不常置也。武帝太初元年。更名家馬爲洞馬。應劭曰。主乳馬取其汁洞治之味酢可飲。因以名官也。

【漢書傅介子列傳】介子以駿馬監求使大宛。

【王應麟玉海】武帝以嚴安爲騎馬令。主天子之騎馬。傅介子爲駿馬監。金日磾拜馬監。

【三輔黃圖】路軨廄在未央宮。掌宮中輿馬。亦曰未央廄。漢書曰。武帝時期門郎上官桀。遷爲未央廄令。

謹案漢舊儀未央與路軨爲天子六廄之二則路軨廄非卽未央廄可知三輔黃圖謂路軨廄亦曰未央廄似合而爲一豈因路軨廄在未央宮遂得通名歟

【三輔黃圖】未央大廄在長安故城中漢官儀曰未央宮六廄長樂承華等廄令皆秩六百后翠華廄大輅廄果馬廄騎馬廄大宛廄軏梁廄胡河廄騶騄廄皆在長安城外霸昌觀馬廄在長安城外都廄天子車馬所在中廄皇后車馬所在

謹案漢舊儀天子六廄未央承華騶騄騎馬輅軨大廄百官公卿表有家馬龍馬閑駒槀泉等名而三輔黃圖又載有翠華廄大輅廄果馬廄大宛廄軏梁廄胡河廄霸昌觀馬廄爲漢儀漢表所不及載可以補漢制之闕

【玉海】中廄令祕彭祖爲之

【漢書百官公卿表】水衡都尉屬官有技巧六廄令丞成帝建始二年省技巧六廄官

【顏師古漢書注】漢舊儀云天子六廄未央承華騶騄騎馬輅軨大廄也馬皆萬匹據此表太僕屬官已有大廄未央輅軨騎馬騶騄承華而水衡又云六廄技巧官是則技巧之徒供六廄者其官別屬水衡

【劉攽漢書刊誤】表敍水衡九屬官技巧六廄各一物也後省技巧六廄顏遂謂此都是一官非矣

蓋上林自有六廄。一令、丞主之。後六廄等。各別有官。非此六廄也。

謹案。漢御馬掌于太僕。其屬官如諸牧苑令、丞、牧橐令、丞等。分主國馬。別見于太僕寺表。至如大廄、未央、騎馬、閑駒、等令、丞。則皆以御馬爲職。是正今日上駟院之比。而駿馬監、騎馬令、中太僕、等官。皆親近宮禁之職掌也。惟史言六廄馬皆萬匹。武帝承文、景、蓄積。海內殷富。廄馬有四十萬匹。因發數十萬騎。追擊匈奴。則六廄之馬。亦並以供行軍之用。蓋其時國馬御馬。總掌其成于太僕。爲職不分。故聯而及之也。橐泉廄之在橐泉宮下。大廄、未央、等六廄之主于水衡。蓋各以其廄地牧地之所在屬之。而其制又可考見矣。顏師古以水衡之技巧六廄爲一官。謂以技巧供六廄。則如後世象馬舞馬之比。劉攽以水衡別有六廄令、丞。非卽太僕之六廄。則技巧與廄令。兩不相屬。視顏義尤爲諦審焉。

【後漢書百官志】未央廄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主乘輿及廄中諸馬。漢官曰。員吏七十人。卒騶二十人。長樂廄丞一人。漢官曰。員吏十五人。卒騶二十人。苜蓿苑官田所。一人守之。舊有六廄。皆六百石令。中興省約。但置一廄。後置左駿廄。別主乘輿御馬。後或併省

【袁宏後漢紀】靈帝初、置騄驥廄丞。領受郡國調馬。而豪右宰擢馬。一匹至二百萬。

謹案。後漢百官志。但載未央、長樂、二廄名。而騄驥廄之置丞。獨見於此。

【古今注】漢安元年七月、置承華廄令。秩六百石。玉海引此。今本古今注無之。

謹案順帝紀。漢安元年、置承華廄。東觀記曰。時以遠近獻馬衆多。圉廄充滿。始置承華廄。東京賦云。駙承華之蒲梢。注廄名卽謂此也。但攷張衡傳。衡卒于永和四年。下距漢安元年、凡四年。衡東京賦內。已有承華之名。則承華廄之設。當在漢安元年之前矣。順帝紀。謂漢安元年、始置承華廄。豈舊有此廄。至漢安元年、始更新之。而因以置令乎。

【杜佑通典】東京有未央廄令。掌乘輿及宮中之馬。

謹案東漢裁六廄。止存未央、長樂、一令一丞。而左駿廄令。或置或併。蓋自光武卻駿馬以駕鼓車。而廄置日省。故主乘輿御馬之職。其可考見者止此。其隸于太僕。則與西漢並同。至通典言未央廄令。幷主宮中之馬。則中廄太僕亦其所兼掌矣。

三國

【魏都賦】冀馬塡廄而駔駿。【注】鄴城西下有乘黃廄。

【通典】魏官第九品。總章戲馬監。

【唐六典】漢未央令。魏改爲乘黃廄。乘黃、古之神馬。因以爲名。

【通典】漢有未央廄令。魏改爲驊騮廄。

謹案魏改東漢之未央廄令爲乘黃署爲驊騮廄乘黃以神馬爲名實兼主乘輿車輅故互見于鑾儀衞篇驊騮廄爲後代龍廄內廄之所自始而晉宋以後遂分屬門下省則正上駟院之職也總章戲馬監不詳職掌要爲親近供御之馬矣

晉

【晉書職官志】太僕統乘黃廄、驊騮廄、龍馬廄、等令自元帝渡江之後或省或置太僕省故驊騮爲門下之職

謹案晉制以太僕兼掌御馬與漢魏同其龍馬廄承漢制而乘黃、驊騮則承魏制也通典言宋以後驊騮爲門下之職今考晉書所載自渡江省太僕而驊騮改隸是分屬門下固始于東晉時矣

宋齊梁陳

【宋書百官志】驊騮廄丞一人

【通典】自宋以後分驊騮署屬門下

【齊職儀云】乘黃獸名也龍翼馬身黃帝乘之而仙因以名廄乘黃令品第七秩四百石

【唐六典】齊門下領內外驊騮廄

【隋書百官志】梁制門下省掌驊騮廄丞

【通典】梁太僕統龍廄、內外廄。陳因之。

謹案江左以驊騮廄隸門下。而梁陳仍有龍廄、內外廄屬於太僕。蓋晉宋省太僕。而梁仍置爲卿。于是御馬之職分屬於門下與太僕也。

北魏

【洛陽伽藍記】劉騰寺東有太僕寺。寺東有乘黃署。

【册府元龜】魏太僕有驊騮廄令。

【通典】魏官從八品驊騮、左、右、龍諸署令。

【册府元龜】後魏獻文帝時。呂文祖以勳臣子補龍牧曹。奏事中散。

謹案史稱魏置野馬苑于雲中。置牧地於河西。馬三百餘萬匹。牧馬之盛。無如後魏。至御馬之職。則仍以太僕之驊騮、龍、署主之。蓋承西晉之制。而所云龍牧曹。殆卽龍署令之職與。

北齊

【隋書百官志】後齊制太僕寺統驊騮、左、右、龍等署（掌御馬及諸鞍乘）。令、丞。驊騮署又有奉承直長二人。左龍署有左龍局。右龍署有右龍局。並有都尉。

【通典】北齊有驊騮、左、右、龍等署。驊騮署有奉御十人。管十二閑馬。

謹案齊與魏同制其左、右、龍蓋如今之左司、右司驊騮署之奉御則如今之上駟侍衛也

後周

【通典】後周官正三命夏官左廄、右廄、上士正二命夏官左廄、右廄、中士正一命夏官左廄、右廄、閑長、下士

【唐六典】典牧署後周有左廄、右廄、上士

謹案後周官制皆取法于成周其典廄之屬于夏官者有士三等而校人中大夫則未有其職意者史文脫略遂不可考歟左廄、右廄之所典蓋兼王馬與國馬故今與太僕寺篇並見焉

隋

【隋書百官志】太僕寺統驊騮、龍廄、等署各署令二人丞二人驊騮牧置儀同、及尉、大都督、帥都督、等官煬帝減驊騮署入殿內尚乘局改龍署曰典廄署○尚乘局奉御二人正五品置左、右、六閑有直長十四人

【通典】驊騮、左、右、龍等署隋如北齊○大業三年分門下、太僕、二司取殿內監名以爲殿內省領尚乘等局（左、右、六閑、及諸閑）每局置奉御二人以總之置直長以貳之

謹案隋初以驊騮署隸太僕後改爲尚乘局入殿內而隸于門下省其所掌爲左、右、六閑正爲供

御之職。而又併入于諸閑。則所隸又廣矣。通典言隋太僕制如北齊。則史所謂龍署者。固亦有左、右、龍之分掌也。至驊騮牧置儀同、都督、等官。則與今上駟院之設爲卿職者。亦髣髴相近。故並著焉。

唐

【舊唐書職官志】殿中監尙乘局奉御二人。從五品上。直長一人。正七品下。奉乘十八人。正九品下。司庫一人。正九品下。司廩二人。正九品下。書令史一人。書吏十四人。奉御掌內外閑廄之馬。辨其麤良。而率其習馭。直長爲之貳。一曰左。右飛黃閑。二曰左。右吉良閑。三曰左。右騊駼閑。五曰左。右駃騠閑。六曰左。右天苑閑。開元時。仗內六閑。曰飛龍。祥麟。鳳苑。鵷鶵。吉良。六羣。等號六廄馬。凡秣馬給料。以時爲差。凡外牧進良馬。印以三花飛風之字。而爲志。奉乘掌臺秸出納。獸醫掌療馬病。初。尙乘局掌六閑馬。後置內外閑廄使。專掌御馬。開元初。以尙乘局隸閑廄使。乃省尙乘。其左。右六閑及局官。並隸閑廄使領之也。進馬舊儀。每日尙乘以廄馬八匹。分爲左。右廂。立于正殿側宮門外。候仗下卽散。大陳設。卽馬在樂懸之北。與大象相次。進馬。二人戎服。執鞍。侍立于馬之左。隨馬進退。雖名管殿中。其實武職。用資蔭簡擇。如千牛備身。天寶八載。李林甫用事。罷立仗馬。亦省進馬官。十二載。楊國忠當政。復立仗馬及進馬官。乾元。復省。上元。復置也。

【通典】隋置尙乘局。唐因之。增置奉御四人。龍朔二年、改爲奉駕大夫。咸亨元年、復舊。掌六閑馬。開元中、減二人。先是別置廄使。因隸焉。猶屬殿中。武后萬歲通天二年五月。置仗內閑廄令。殿中丞袁懷哲兼校。至聖曆二年。改爲少監閑廄使。自後他官相循爲之。直長。隋置十四人。唐減四人。

【雍錄】飛龍廄後苑有驥德院所在。韋后入飛龍廄。蓋自元武門出宮入廄也。

【玉海】貞觀十三年三月、吉良廄產白馬朱鬣。

謹案。山海經犬戎之國。有文馬縞身朱鬣。目若黃金。名曰吉彊。（彊或作良。）乘之壽千歲。唐有左、右、吉良閑。義昉于此。

【册府元龜】肅宗至德二年、詔園苑內有閑廄使、總監。各據所管地界。耕種收草粟。以備國馬。○代宗大曆十四年、復置廄馬。隨仗於月華門。○文宗開成元年、以飛龍使馬二百匹。賜京兆府。充給諸驛。○四年、飛龍進請監牧馬。一歲馬二千七百匹。

謹案。自秦漢以來。馬政皆主于太僕。惟東晉宋齊或省太僕。則以隸于門下。至梁陳仍以太僕卿主之。其驊騮廄之改隸殿內省。自隋始而唐則仍之。但隋改驊騮爲尚御。尚由殿內以隸于門下省。唐則殿中自爲立省。不隸門下。于是御馬之制。既不復繫屬於太僕、門下。而專爲殿中省之專司。與今日上駟院之專隸于內務府者。法意較爲相近。唐又嘗置閑廄使。屬殿中。而以尚乘奉御隸之。又嘗罷尚乘。而以內外閑廄使。專主其事。總之皆爲殿中之屬。稍有變更。而其制不大相殊也。至其後領閑廄者。多爲左右親暱之人。不必盡以殿中掌領。于是有控鶴監。有控鶴左、右監。後改爲天驥府。又改爲奉宸大夫。（見通典。）則非經常之制。不足備列。至文宗時。又有飛龍廄使。不言所

隸何省蓋亦專司御馬之職也。

五季

【册府元龜】後唐明宗卽位以康福爲飛龍使。○長興元年、分飛龍廐爲左右。以小馬坊爲右飛龍院。○後周顯德二年、詔飛龍院馬有病患老弱可送同州沙苑監。衞州牧馬監以盡其飲齕之性。

謹案五季廢省諸卿、殿中、奉御之職皆所不設。惟飛龍使仍唐之舊爲御馬之職。册府元龜又載天成二年、宰臣任圜奏藩牧臣寮每正至慶賀例皆進馬備乘奉于帝車資駔駿於天廐道途之役護養爲難請改貢綾絹金銀隨土產折進馬之直兼請別選孳生馬分置監牧敕從之是天成以後供奉之馬亦並散隸於諸監牧中矣。

宋

【馬端臨文獻通考】宋太僕寺邦國廐牧之政令分隸羣牧司、騏驥院本寺但掌天子五輅元豐、改官制置卿、少卿、丞、主簿掌車輅廐牧馬政之令所隸官司騏驥院左右天駟監掌養國馬鞍轡庫掌御馬鞍轡及給賜臣下上下監掌治療馬病元祐初置左右天廐坊紹聖初置孳生監中興後廢太僕併入兵部。○宋有羣牧司制置使以樞密使副爲之掌內外廐牧之事周知國馬之政而察其登耗左右騏驥院勾當官各三人以諸司使副及內侍充掌牧養國馬以供乘輿及頒賜王公羣臣蕃

夷之用。天駟左右四監。監官各一人。左、右天廄坊。監官各一人。牧養上、下、監官各一人。並以三班使臣充。○兵部、駕部。建炎三年、併太僕寺隸焉。太僕有騏驥、車輅、二院。左・右・騏驥院・監官二員・以武臣充・掌司國馬・總教駿四・指揮之・衆以養餵諸馬・宋制殿中省尚乘。歸騏驥院內鞍轡庫。

【宋會要】左、右飛龍院。興國五年、改名天廄院。雍熙二年十月丙辰、改爲左、右騏驥院。左、右各領天駟二監。天廄一坊。舊制國馬之政。皆騏驥二院監官專之。

謹案。宋御馬之掌。始終更易凡三。其初爲羣牧司制置使。所轄有左、右、騏驥院。天駟左、右、四監。左、右、天廄坊等官。則並掌於樞密院副使。元豐、定官制以後。始改隸于太僕寺卿。官屬有十。而騏驥等院隸焉。中興以後。又廢太僕。改隸于兵部之駕部。有騏驥、車輅、二院。然職司雖存。月遣司官一至而已。是始終三變。而其職益輕也。其他則有河南飛龍院、大名養馬務、諸職。蓋皆羣牧司之所掌。至于殿中省六尚之局。獨裁去尚乘。而以其事歸騏驥院。此與前代互異之大概也。

遼

【遼史百官志】遼北面著帳官。承應小底局。習馬小底。○諸廄官。尚廄使。尚廄副使。○飛龍院。飛龍使。飛龍副使。○總領內外廄馬局。總領內外廄馬。○南面官。殿中司。尚乘局奉御。

謹案。遼有諸路羣牧使司。職主馬政。爲今太僕寺之掌。其北面官之尚廄、飛龍等使。自爲御馬之

職。而總領內外廄。則又總其事而兼轄之者也。南面又有太僕寺官。但既有殿中司之尙乘局。則太僕寺所掌。自不與御馬相關。故不復載焉。

金

【金史百官志】殿前都點檢司。尙廄局提點正五品。副使從六品。掌御馬調習牧養。以奏其事。大定二十九年。添副使一員。管小馬羣。直長一員。司馬牛羣。掌廄都轄正九品。不限員。副轄從九品。不限員數資考。

謹案。金代馬政。皆轄于羣牧司。唯尙廄局提點。屬于殿前都點檢。猶前代殿中奉御之職。蓋用遼制。而名之曰尙廄也。其所掌爲御馬之調習牧養。而併供其事。是正今日上駟院之職也。

元

【元史百官志】太僕寺秩從二品。中統四年、設羣牧所。至元十六年、改尙牧監。十九年、又改太僕院。二十年、改衞尉院。二十四年、罷院立太僕寺。又別置尙乘寺。以管羣轡。而本寺止管阿都齊滿洲語。牧馬人也。原作阿塔思。今改正。馬。

【蘇天爵經世大典序錄】太僕典御馬太廟祀事。及諸寺影堂用乳酪。則供牝馬。駕仗及宮人出入。則供上乘馬。供上及諸王百官挏乳。取黑馬乳以奉王食。謂之細乳。諸王百官者。謂之粗乳。

謹案。元史所載馬政官制。頗爲簡略。其太僕寺由羣牧所改設。而兼典御馬。是今太僕、上駟、二職。

在元皆爲太僕寺之掌。今故與太僕寺篇互見。至尙乘寺。特設爲卿。而專管鞍轡。近於今鑾儀衞武備院之職。茲故不復載焉。

明

【明史職官志】宦官十二監。御馬監。掌印監督、提督太監、各一員。騰驤四衞營、各設監官、掌司、典簿、寫字、駑馬、等員。象房有掌司等員。

【明會典】馬政有太僕苑馬寺專理。而統於兵部。若內廄馬匹。則領於御馬監。部寺不得與云。

【王圻續文獻通考】吳元年、設御馬司司正、正五品。副、從五品。洪武二年、置御馬司正一人。副二人。十七年、御馬監設令一人。正七品。丞一人。從七品。司牧局設大使一人。正九品。皆於內官內選用。二十八年、御馬監設太監一人。正四品。左、右、少監各一人。從四品。左、右、監丞各一人。正五品。典簿一人。正六品。又設長隨奉御。

謹案。列代御馬之名。其沿革皆可詳考。自成周時。王馬掌於校人。十有二閑。上應天駟。其職重矣。秦漢以後。皆立太僕。以專其政。則王馬國馬。咸並掌之。而漢之槖泉、未央。及水衡之六廄。孳牧漸廣。當時任其職者。皆以士大夫親近用事者爲之。與衞尉、少府、並重。後漢省六廄。惟置未央一廄。又兼主乘輿車輅。其馬政視前漢爲較省。自魏有驊騮廄。而晉以下因之。其後遂爲門下之職。與

太僕之龍廐並列。至隋而始立尙乘奉御。專屬于門下之殿內省。至唐而殿中監、尙乘局、幷爲特設。又不與門下相屬。而太僕遂不復主御馬之政。宋之騏驥、天駟院。由羣牧司而改隸太僕。由太僕而改隸兵部。而羣牧司之勾當官。已有以內侍充其職者矣。遼金尙廐諸使。或領于北面著帳官。或領于殿前都點檢司。而元則仍歸其職于太僕。此列代建置之大槩也。迨至明代兵部、太僕、寺、苑馬寺。皆有牧場孳育。而御用之馬。則別設內監。專以宦官主之。凡諸調習供奉。士大夫不得與聞其事。蓋自明初定制已然。其於成周綴衣虎賁。休玆知恤。侍御僕從。罔非正人之義。渺無復存。視列代之列於卿監。掌於朝官者。法制皆爲不逮矣。我朝初改御馬監爲阿敦衙門。後易爲上駟院。定爲三品卿職。設郎中、員外、主事、等官。以分司其職。而仍統之以大臣。所以愼重閑駟馴養。而服習之法制。至爲詳備云。